

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章 重要提示.....	3
第二章 释义及重要提示	4
第三章 基本情况简介	4
第四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五章 董事会报告	8
第六章 重要事项.....	21
第七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1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24
第九章 公司治理.....	28
第十章 内部控制.....	29
第十一章 监事会报告	30
第十二章 高级管理层运作情况	36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目录	39
第十四章 财务报告.....	39

第一章 重要提示

我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我行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已提前 10 天发给各位董事，会议应到会董事 9 名，实际到会董事 9 名，9 名行使表决权。我行 5 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了《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我行 2023 年度编制的会计报表经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8 日

我行董事长杨江亮、行长卢松恋、财务负责人叶小莉声明，保证 2023 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章 释义及重要提示

一、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批外，下列词语具有以下涵义：

我行是指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央行是指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指原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会

元是指人民币元

二、我行董事会特别提醒投资者，我行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面临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财务报表附注”中“平和农商银行风险提示”内容。

第三章 基本情况简介

一、基本情况

(一) 法定中文名称: 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 法定代表人: 杨江亮

(三) 成立时间: 二 00 六年十月八日

(四)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628705264882Q

注册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小溪镇北环路 86 号

(六) 联系方式: 电话: 0596-5230635

传真: 0596-5213731 邮编: 363700

(七) 业务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贷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八）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后埭溪路 28 号 29H

电话：0592-5175619

本报告以中文编制。

（九）年度所获荣誉

福建农信“业务增长十佳行社”

福建农信“绿色金融优胜奖”

2023 年度“漳州市突出经济贡献企业”

2023 年度平和县“纳税大户”荣誉称号

第四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本报告期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度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度
经营业绩				
财务总收入	56336.92	49,533.92	13.73	46,303.33
营业利润	23383.04	21217.84	10.20	17,240.18
利润总额	19542.48	17,845.93	9.51	16,957.12
净利润	15742.62	14,499.94	8.57	13,276.69
财务比率				
每股收益	0.28	0.26	7.69	0.25
资产利润率	1.32	1.39	-5.04	1.35
资本利润率	11.11	11.16	-0.45	11.13

规模指标				
总资产	1,309,971.11	1,078,728.86	21.44	1,005,765.70
贷款和垫款总额	657,410.27	515,478.67	27.53	439,285.60
-正常贷款	650,702.55	507,787.16	28.14	430,827.87
-不良贷款	6,707.72	7,691.51	-12.79	8,457.73
贷款减值准备	25,962.68	21,813.99	19.02	19,803.16
总负债	1,161,634.07	943,768.97	23.08	880,880.38
客户存款总额	977,045.74	879,734.34	11.06	823,526.30
-单位存款	145,141.06	144,386.03	0.52	186,722.71
-个人存款	831,904.68	735,349.04	13.13	636,803.87
所有者权益	148,337.03	134,959.88	9.91	124,885.32

注：以上数据均为我行口径，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管口径计算。

二、本报告期补充财务比率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度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度
盈利能力指标				
净利差	3.69	2.89	0.8	3.01
净利息收益率	2.94	3.13	-0.19	3.28
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净利息收入	35,175.10	34,232.78	942.32	32,558.78
非利息净收入	296.55	354.8	-58.25	250.75
成本收入比	32.96	33.98	-1.02	32.7

注：(1) 净利差为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与总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两者的差额。

(2) 净利息收益率为净利息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3) 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

三、本报告期资产质量指标

(单位：%)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度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度
不良贷款率	1.02	1.49	-0.47	1.93
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	387.06	283.61	103.45	234.53
贷款拨备率	3.95	4.23	-0.28	4.51

注：(1) 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贷款减值准备除以不良贷款余额。

(2) 贷款拨备率=贷款减值准备除以贷款及垫款总额。

四、本报告期资本净额构成及资本充足率指标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度比上 年增减(%)	2021 年度
资本净额	155,858.37	140,763.29	10.72	131,090.36
核心资本	148,337.03	134,959.88	9.91	124,885.32
附属资本	0	0	0	0
资本扣除项	0	0	0	0
加权风险资产	676,181.58	535,184.27	26.35	566,547.13
市场风险资本	0	0	0	0
资本充足率	23.05	26.3	-12.36	23.14
核心资本充足率	21.94	25.22	-13.01	22.04

五、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度比上 年增减	2021 年度
流动性比例指标				
存贷比	67.29	58.59	14.85	53.35
流动性比例	66.75	84.43	-20.94	68.57
单一最大贷款和垫款比例	0.51	0.82	-37.8	1.01
最大十家贷款和垫款比例	3.4	3.87	-12.14	4.77
迁徙率指标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0.59	3.83	-84.6	6.3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6.83	42.05	-83.76	36.24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41.77	63.35	-34.06	86.5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3.84	71.26	-94.61	32.51

注：(1) 以上数据均为我行口径，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管口径计算。

(2)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正常类贷款转为后四类贷款的余额/期初正常类贷款期末仍为贷款的部分*100%；关注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关注类贷款转为不良贷款的余额/期初关注类贷款期末仍为贷款的部分*100%；次级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次级类贷款转为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的余额/期初可疑类贷款期末仍为贷款的部分*100%；可疑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可疑类贷款转为损失类贷款的余额/期初可疑类贷款期末仍为贷款的部分*100%。

第五章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总体经营分析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辖内共有 24 个营业网点，其中：总行营业部 1 个，支行 23 个。全县共有在职员工 205 人（正式在职职工 192 人、劳务派遣人员 13 人）。截至 2023 年末，资产总额 130.99 亿元，比年初增加 23.12 亿元；负债总额 116.16 亿元，比年初增加 21.79 亿元；所有者权益 14.83 亿元，比年初增加 1.33 亿元；各项存款余额 97.70 亿元，比年初增加 9.73 亿元，上升 11.06%，其中储蓄存款余额 83.19 亿元，比年初增加 9.58 亿元，增幅 13.01%；各项贷款余额 65.74 亿元，比年初增加 13.99 亿元，增幅 27.04%；存贷比 67.29%，比年初上升 8.47 个百分点；各项收入 5.63 亿元，同比增加 0.68 亿元，增幅 13.73%；实现净利润 1.57 亿元，同比增加 1242.69 万元，

同比增幅 8.57%。贷款拨备覆盖率 387.06%，比年初增加 103.45 个百分点；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89.91%，比年初增加 16.08 个百分点，各项指标均达到监管标准；不良贷款余额及占比实现“双降”，不良贷款余额 6707.71 万元，比年初下降 983.8 万元；不良占比 1.02%，比年初下降 0.47 个百分点；逾期欠息贷款 5882.91 万元，比年初下降 2837.44 万元；表外清收（扣除当年核销当年收回）1499.78 万元，清收率 9.13%。

（二）资产负债表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度	本年度比上年增减	增幅（%）
资产	1,309,971.11	231,242.25	21.44
其中：各项贷款	657,410.27	141,931.60	27.53
负债	1,161,634.07	217,865.10	23.08
其中：各项存款	977,045.74	97,311.40	11.06

存贷款业务仍然是主要业务，2023 年主营业务呈持续增长趋势，可用资金充足。

（三）利润表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度	本年度比上年增减	增幅（%）
各项收入	56,336.92	6,803.00	13.73
各项支出	36,794.45	5,106.46	16.11
账面利润	19,542.47	1,696.54	9.51
净利润	15,742.62	1,242.68	8.57

从利润构成来看，收入主要以利息收入为主，经营效益良好，盈利能力较强。

于 2023 年 6 月实施 2022 年度股金分红，其中，用未分配利润按股东所持有股份总额的 9%比例派发现金股利。

(四) 贷款质量分析

1. 按五级分类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3 年度	百分比 (%)	2022 年度	百分比 (%)
正常类贷款	623,633.55	94.86	480,005.76	93.12
关注类贷款	27,069.01	4.12	27,781.39	5.39
次级类贷款	2,286.31	0.35	2,244.88	0.44
可疑类贷款	4,006.49	0.61	4,011.41	0.78
损失类贷款	414.91	0.06	1,435.22	0.28
贷款总额	657,410.27	100	515,478.67	100.00
不良贷款总额	6,707.72	1.02	7,691.51	1.49

2.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行业名称	各项贷款	正常贷款	不良贷款	其中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各项贷款	657,410.27	650,702.55	6,707.72	2,286.31	4,006.49	414.91
农、林、牧、 渔业	301,003.13	296,334.52	4,668.60	1774.78000 7	2,702.85	190.967589
其他	356,407.14	354,368.03	2,039.11	511.53	1,303.64	223.95

3.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担保方式	贷款余额	正常贷款	不良贷款	其中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	122613.24	122046.3729	566.87	237.39	275.74	53.74
保证	313817.27	309425.4209	4391.85	1597.82	2575.5	218.53
抵押	177416.01	175666.7255	1749.28	451.1	1155.54	142.64
质押	457.50	457.5	0	0	0	0

转贴现	43106.25	43106.24951	0	0	0	0
合计	657410.27	650702.2688	6708	2286.31	4006.78	414.91

4. 前十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序号	借款人名称	贷款余额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1	叶惠州	800	800				
2	平和县广和堂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725	725				
3	黄高明	565	565				
4	漳州市小敏贸易有限公司	550	550				
5	福建省东鲁畜牧有限公司	500	500				
6	蔡明裕	477	0	477			
7	卢智	455.19	455.19				
8	周林涛	420	420				
9	卢荣宝	400	400				
10	蔡克修	400	400				
	合计	5,292.19	4,815.19	477.00	0	0	0

5. 贷款减值准备的变化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期初余额	21,813.99	19,836.28
本期计提	5,704.86	4,744.90
本期收回	1,623.35	913.27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贷款	124.07	829.71
本期内核销	3,179.52	3,889.27

其他变动	0.00	208.81
期末余额	25,962.68	21,813.99

(五)信用风险管理情况

1. 控制贷款集中度风险

发放贷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环保政策和信贷政策，严格按照《福建省农村信用社、农商银行授信管理基本制度》规定进行操作，并建立风险预警和评估体系，提高风险防范能力，树立前瞻性意识，通过分散风险，避免贷款向同一客户、行业、区域集中投放，端正经营理念，注重贷款的第一还款来源。报告期内最大一户贷款额度800.00万元，占资本净额的0.51%，符合单户贷款比例不超过总行净资本10%的监管要求，贷款五级分类为正常类；最大十户贷款余额5,292.19万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0.81%，占资本净额的3.40%。

2. 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程序和方法

我行通过信管系统收集与借款人相关的信息，包括财务报表、信用评级、历史交易记录等评估借款人信用风险，运用基于统计学和数学模型的定量评估（如流动性比率、偿付能力分析、逾期天数等）以及基于专业判断和经验的定性评估；使用商业银行金融资产五级分类管理办法，将其划分为不同类别，主要有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3. 金融资产损失准备计提

根据监管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金融资产损失准备，计提范围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债券、同业业务、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其他债权类投资等表内承担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等表外承担信用风险的项目以下统称信用风险敞口。

(1) 风险分组依据：根据产品类型、客户类型等信用风险特征，对信用风险敞口进行风险分组分按对公贷款、零售贷款、贷记卡（区分普惠金融卡和普通贷记卡）、票据贴现（含福费廷）、同业投资、债券投资、非标投资、表外资产、应收款项等八个信用风险敞口分别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阶段划分依据：根据新准则将金融工具减值计量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通过判断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或已发生信用减值，对信用风险敞口进行阶段划分。

阶段一：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阶段二：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阶段三：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3) 模型选择：采用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模型法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4) 宏观经济多情景指标预测值及其权重：根据自身经营情况和宏观政治经济形势设置多种基础情景，并明确不同情景的权重，制定各情景类型前瞻性系数权重为：乐观情景 20%、基准情景 40%、悲观情景 30%、极端情景 10%。

(5) 管理层叠加：对短期内难以通过阶段划分、评估模型、前

瞻性调整反映相关风险因素对预期信用损失影响的,及时通过建立管理层叠加模型对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结果进行调整。对于管理层叠加中需常态化反映的风险因素,及时通过调整阶段划分、优化评估模型或进行前瞻性调整等反映其对预期信用损失的长期影响。

4. 报告期各项资产损失准备金提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当年新提取	冲销	卖出资产	转回	其他变化	期末余额
1. 贷款损失准备	21,813.99	5,704.86	3,179.52	0	1,623.35	0	25,962.68
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7,023.18	2.06	4.73	0	0.48	0	7,020.98
2. a 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4,333.96	299.21	0	0	0	0	4,633.17
2.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1,065.00	-287.19	0	0	0	0	777.81
2. c 其他减值准备	1,624.22	-9.96	4.73	0	0.48	0	1,610.00
3.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合计	28,837.16	5,706.91	3,184.25	0	1,623.83	0	32,983.66

5. 金融资产损失核销

我行根据《金融企业呆账核销管理办法》、《福建省农村信用社农商银行财务管理基本规范》等有关规定,本行及各网点将认定的呆账,在履行内部审核审批程序后,冲销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或直接调整损益,并将资产冲减至资产负债表外。我行核销严格遵循“符合认定

条件、提供有效证据、账销案存、权在力催、对外保密、严肃问责”的基本原则。对核销后的呆账要继续尽职追偿，尽最大可能实现收回价值最大化。同时，要加大拨备计提力度，增强风险抵补能力。

6. 不良贷款清收、核销、转换情况

在授信风险管理上，董事会制定整体风险管理策略，包括业务发展计划、不良贷款控制目标、资产减值准备达标规划等，逐步完善信贷资产质量控制体系，成立授信审批委员会，建立不良贷款登记、统计、分析、清收管理、催收、呆账核销等信贷管理制度及不良管理系统；完善不良贷款考核办法，明晰不良贷款责任认定；积极收旧压降，通过岗位清收、实施问责、提请诉讼、采取强制执行、债务重组等方式保全诉讼时效，盘活资产；组建清收队伍，层层分解清收任务，明确管理责任制，强化清收考核，加大清收处置力度。报告期内，共处置表内不良贷款 6306.17 万元。

（六）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

1. 日常流动性指标监测、分析、预警

建立完善的管理信息系统，能准确、及时、持续地计量、监测、管控流动性风险状况，以 1104 报表为抓手，做精细化风险管理，做好流动性压力测试，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性风险，及时了解流动性风险的变化。报告期内各项流动性指标符合核心监管指标要求，存贷款比例 67.29%，流动性比例 66.75%，高于监管指标值，支付风险较低。

2. 报告期末流动性风险状况表

主要指标	标准值	期末数
存贷款比例	≤75%	67.29
流动性比例	≥25%	66.75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100%	420.53
流动性匹配率	≥100%	177.11
90 天流动性缺口率	≥-10%	67.29

核心负债比例	≥60%	69.97
--------	------	-------

3. 制定防范支付风险预案，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期内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做好流动性风险和压力测试工作。一是优化信贷结构。通过改善资产质量，合理配置资产期限，进一步优化信贷结构，保持信贷平稳适度增长，扎实做好流动性风险防范工作。二是健全管理体制。制定《平和农商银行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平和农商银行集中取款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性风险的规范流程。三是加大压力测试频率。以 1104 报表为抓手，加大测试频率，针对不同的假设情景，限制条件收集、整理相关数据及时实施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实现全面精细化的风险管理。四是开展流动性应急演练。提高员工防范集中取款的安全意识以及应对集中取款等群体性突发事件的协同配合能力和应急处置水平。

（七）市场风险管理情况

1. 加强市场风险监测、分析、规避

深入市场调研，根据金融市场大环境加强存贷款利率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利率定价机制，提高风险管理和定价能力；积极应对利率改革市场化导向，成立利率定价领导小组，围绕以客户、市场、风险、效益为中心的定价理念，建立较为科学有效的贷款利率定价机制，增强利率市场的竞争力，提高防范市场风险的能力。

2. 强化金融市场结构管理，提升分析研判能力

在确保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根据全行资产负债配比情况，不断优化金融市场业务结构；强化市场信息收集与跟踪，提升分析研判能力，合理分散投资，提升市场风险管理能力，降低再投资风险及利率风险。

3. 合理拓宽交易对手范围，灵活规避市场风险

报告期内，加强与外部同业机构联系与交流，及时跟踪、分析市

场利率走向，在符合监管规定范围内，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有效规避市场风险。

（八）操作风险管理情况

1. 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认真贯彻落实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开展“持续深化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强化公司治理等工作部署与要求，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始终坚持依法经营、合规操作，建立健全“党委核心领导、董事会战略决策、高管层执行落实、监事会依法监督”的公司治理机制。“三会一层”规范操作，有效落实决策、监督、执行“三权”分设、互相制衡监督，合规性、有效性建设不断提升。

2. 注重内部操作风险管理工作的报表开发和系统运用，实现信息资源的共享，通过报表系统加挂预计下调不良贷款清单、不良贷款客户有存款清单等同时充分运用省联社开发的员工异常行为“天眼”系统实现快速、准确、合理的预测和分析，给予内部控制丰富的信息资源和最终的决策支持，同时使管理层通过信息传导机制及时发现横向各部门、纵向各网点内部控制过程中的问题并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此外，在银行内部建立、完善用于识别、评估操作风险的工具和方法，同时在加强内控的基础上，积极探索运用保险、外包协议等方法降低、分散和转移风险。

3. 建立有序运作的操作风险内部管理体系。一是突出各业务部门的第一责任人作用，细分每项业务的主要操作风险点，明确操作风险可能分布的流程、岗位、业务环节和风险事件可能的类型，并建立风险标准；细化业务流程并制定操作规程，实现操作规程对业务流程的全覆盖；明确各业务操作岗位的岗位职责；实行职责分离制度。二是建立业务部门的日常管理、检查和辅导及事后监督制度，加强合规管理。三是通过非现场检查与现场检查，对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的检查；建立长效的约束机制，处理好风险管理与业务拓展，避险能力与避险规模的适应。

4. 制定案件防控规划。按照省联社、人行和监管部门关于案件风险防控、维护金融稳定等工作部署，以全面强化风险合规建设为工作重点，围绕案件风险易发多发的重点业务、重点岗位和关键环节，常态化加强案件风险排查，不断强化合规建设和监督制约，有效落实案件风险防控长效机制，促进各项业务合规稳健发展，维护金融稳定。

报告期内，通过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和方法，以体制改革、机构转型、流程优化、大数据模型和系统升级所涉及的业务领域为重点，进一步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能力，依法合规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实现全年安全经营无事故，未发生任何案件风险，不存在拨备抵补情况。

报告期内，主动适应风险为本的监管政策，努力夯实内控合规管理基础，强调各项制度的执行力度以及充分发挥各个部门的职责，将合规经营贯穿到各部门、各流程、各员工的日常行为之中，注重培育员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培养员工良好的道德情操和行为准则。提高全员在深化管理改革、促进业务创新和稳健发展方面的风险管控能力与合规意识，优化风险管理技术，加强风险识别评估与监测，提高风险管理效能，切实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

（九）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

依托省联社建设的估值减值测算系统，每日参考信用主体风险分类、逾期信息、外部评级、风险预警信息等信息自动执行阶段划分判断，同时在机评结果基础上，严格按照《福建农信实施〈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的方案》要求，对未充分反映实际信用风险状况的资产阶段划分结果，及时进行人工调整；参考风险管理中压力测试的方法论，建立前瞻性调整模型将前瞻性信息引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参数估计过程，2023 年各情景类型前瞻性系数权重为：

乐观情景 20%、基准情景 40%、悲观情景 30%、极端情景 10%；制定管理层叠加方案对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结果进行调整，管理层叠加方案包括历年增提部分和当年增提部分，对往期已增提的各类信用损失准备，暂不予转回，以及考虑延期还本付息政策等未来带来的影响，对对公贷款、零售贷款和贷记卡业务（包含普惠金融卡和贷记卡）、同业、债券业务进行管理层叠加。

二、未来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一）发展趋势和战略分析

2024 年董事会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省委经济、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深落实省联社党委 2024 年工作部署，秉持“服务附近，服务就近”的理念，以服务乡村振兴大局为中心，构建“乡村振兴市场共同体”为抓手，深化拓展“三争”行动，着力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为金融强国建设贡献农商力量。

1. 从全国形势看，金融高质量发展是国家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坚持党的领导，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在统筹安全和发展的前提下，推动金融事业实践、理论、制度创新应对金融发展中的问题和矛盾。

2. 从行业形势看，金融市场利率下行，利差持续收窄，线上平台、支付媒介日益多样化，消费者行为习惯发生重大改变，金融市场环境严峻，传统金融机构面临诸多的冲击和挑战。

3. 从自身发展看，要积极通过培养高素质人才队伍、加快科技赋能发展、有效整合基层资源等方式解决农商银行机构设置繁杂、部分岗位冗余、科技力量薄弱等问题。

（二）2024 年度经营目标

1. 主责主业再突破。存款确保增加 7 亿元，增幅 7.11%，力争增

加 9.85 亿元，增幅 10%；各项贷款确保增加 6.5 亿元，增幅 10.04%，力争增加 7.8 亿元，增幅 12%。

2. 增户扩面再推进。贷款户数增加 1850 户，贷款覆盖面提升 1.51%达到 43.86%。

3. 经营效益再提升。力争实现财务收入 5.51 亿元，利润总额 1.9 亿元，实现净利润 1.56 亿元，与 2023 年数据持平。

4. 风险防控再加强。不良贷款余额控制数 6000 万元，不良率控制在 1%，表外清收 2000 万元。

三、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经审计的 2023 年度会计报表，本次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4831.67 万元，平和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分配方案如下：

（一）按当年度税后利润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共计 1483.17 万元。

（二）按当年度税后利润 5%的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共计 741.58 万元。

（三）按当年度税后利润 10%的比例提取一般准备金 1483.17 万元。

（四）余下的部份 11123.75 万元暂留在未分配利润，按照股金分红指导意见用于 2023 年度股金分红。

上述分配方案执行后，结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到下一年度，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对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的有关要求，留做补充资本。

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一）推动地区社会经济发展

自 2006 年起，我行连续十多年被县政府授予“纳税大户”荣誉称号，2023 年全年纳税总额达到 5923 万元，为当地社会经济发展

做出重要贡献，并获得“漳州市 2023 年度突出经济贡献企业”荣誉称号。

（二）做好金融助学服务工作

着力做好生源地助学贷款投放工作，帮助贫困学生完成大学梦，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累计为 1.12 万名学子发放助学贷款金额 2.25 亿元；并通过福建农信慈善基金积极资助困难学子，2023 年共捐助 12 名困难学子每人 5000 元助学金，善尽社会责任。

（三）助力民营企业稳步前行

积极传承“四下基层”优良传统，深入一线，将政策性贷款、“减费让利”等优惠政策带给民营企业，做到帮企解困、助企发展，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我行发放“福建省提质增产争效专项贷款”2.7 亿元，利率仅需 3.1%，惠及 530 户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并降低企业开户手续费、转账汇兑手续费，免收账户管理费、取消部分票据业务收费，让利小微企业 2974 户，个体工商户 969 户，让利金额 138.18 万元。

五、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

（一）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规章制度建设

为进一步完善我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提升我行金融服务水平，构建和谐稳定的金融消费关系，促进金融业务协调发展，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2015]81 号）、《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实施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20]5 号）等文件要求，共新建、修订了《平和农商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修订）》、《平和农商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工作管理办法（修订）》、《平和农商银行金融消费投诉处理工作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版）》、《平和农商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评价实施细则》等 4 份制度，进一步完善

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体系。以高度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切实担负起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责任，促进各项业务有序、稳步发展，切实维护金融消费者“八项基本权益”。

（二）明确消费者权益保护范围与保护措施

在金融消费者办理金融业务、接受金融服务时，要求经办人员必须做到：一是遵守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不损害客户合法权益，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充分揭示风险，避免对客户进行误导，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二是对金融消费者财产安全进行保护，个人隐私和消费信息充分保密，对金融消费者办理的金融业务、接受的金融服务进行如实告知，让金融消费者自主选择金融产品或金融服务，进行公平交易。三是宣传普及金融知识，积极在居住区、商务区等宣传金融知识，开展针对性的咨询服务，特别是做好中老年客户、文化程度较低等人群的银行服务安全与风险宣传。

（三）妥善处理各项业务投诉

为进一步完善辖内消费者投诉处理机制，推动我行落实消保工作主体责任，切实维护好消费者合法权益。我行对客户投诉处理工作采取“统一管理、分级处理、专人负责”的管理模式，建立来电、来函、来访等多种形式，对客户投诉的处理流程进行了明确规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将客户投诉进行化解，及时对客户投诉纠纷办理回复，办理期限内不能办理完毕的，主动向客户解释，明确告知处理期限和办理情况，积极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我行 2023 年共接到 23 起投诉件，其中贷款业务 6 件，对公业务 1 件、借记卡账户管理业务 2 件，其他业务 14 件。以上投诉件均已办结。我行将进一步总结被投诉原因，不断提高投诉处理效率和服务质量。

（四）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

2023 年，我行各部门、各网点按照监管机构及省联社安排，将

金融知识宣传作为一项基础工作和常态性的工作扎实开展。利用网点厅堂优势及时对办理业务的客户进行现场业务解释、答复、讲解、宣传。利用营业网点专栏摆放各种金融书籍、张贴海报以及滚动播放的电视宣传片等随时开展宣传。与此同时，我行围绕各项业务发展的需要，紧密结合实际开展了多种专题宣传活动，针对不同人群开展宣传。例如，先后开展了春节期间金融知识宣传、“3·15”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普及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金融知识万里行”、“金融知识普及月”、“打击非法集资”、“防范电信诈骗”等主题宣讲活动。

六、独立董事履职、薪酬情况

（一）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年，我行2名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和我行章程等有关规定，正确履行工作职责，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行使独立董事权利，致力于促进我行经营管理的合规、稳健发展。

在2023年度任职期间，2名独立董事均按时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会议各项议案，积极与其他董事进行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以科学、审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同时，独立董事按照有关要求 and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年度股金分红方案、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增补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年度重大投资、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运用专业知识和从业经验，认真履行所担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工作职责，对我行信息披露内容、关联交易等进行监督和核查，对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等认真审核，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确实保护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

（二）独立董事薪酬情况

2023年支付2名独立董事薪酬劳务报酬共36000元。

七、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1. 参加监事会会议。按规定参加 2023 年 3 月 24 日、4 月 27 日、9 月 26 日、12 月 26 日召开的监事会会议 4 次，履行监事职责。

2. 列席董事会。2023 年共列席董事会于 2 月 17 日、2 月 23 日、3 月 24 日、4 月 27 日、5 月 19 日、6 月 29 日、7 月 24 日、9 月 26 日、12 月 27 日等会议 9 次，履行监督职责。

3. 审议关联交易等议案。审议监事会工作情况和 2023 年各季度及全年关联交易情况等议案。

4. 审议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和计划。审议平和农商银行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和 2023 年工作计划。

八、薪酬管理情况

(一) 薪酬管理架构: 我行设立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对我行董事会负责, 主要职责是制定我行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 负责制定、审查我行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二) 我行薪酬结构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延期支付构成。2023 年度, 我行列支薪酬总额为 4651.60 万元 (该薪酬总额为预发数, 实际应发薪酬总额待省联社 2023 年度绩效评议下发后予以清算确定), 其中 5 名高级管理层人员薪酬总额 305.53 万元, 人均薪酬 61.11 万元 (当期支付的含税金额), 列支外部董事、监事薪酬总额 12.75 万元。

(三) 薪酬总额根据业务指标及收入增长指标等核定, 控制在省联社核定的总额内, 薪酬增长水平低于我行收入增长水平。

(四) 推行薪酬延期支付, 建立任(延)期激励薪酬制度。任(延)期激励薪酬额度根据员工岗位、责任、风险等因素分类确定。计算基数为归属当年度的、实际支付的绩效工资。高管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按以下比例计提, 其中: (1) 主要高管人员 (“三长”) 延期激励薪酬计算比例 51%; (2) 其他高管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

岗位的员工比例计提为 40%。同时，严格执行省联社出台的关于不良贷款考核与薪酬发放挂钩规定，使全行收入水平与资产质量紧密挂钩，对产生不良贷款的客户经理从其每月绩效工资中扣罚责任金，同时也对该笔贷款的相关审查、审批人员扣罚责任金，并对在日常检查中出现的问题，根据稽核管理相关规定再进行绩效工资扣罚。

第六章 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我行股权总额未发生变动，前十大股东持股转让情况：福建省平和九峰茶叶有限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福建省平和大世界商贸有限公司，转让后福建省平和大世界商贸有限公司持股数 534.73 万股，持股比例 0.96%；平和县通达液化气有限公司股权部分转让给中宝（福建）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后平和县通达液化气有限公司持股数 2247.49 万股，持股比例 4.02%。

报告期内，我行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漳州监管分局行政处罚 110 万元。

报告期内，我行未发生注册地址变动，未发生注册资本变动，未发生经营范围变动。

第七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本报告期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股东 (人)	股份(股)	股东 (人)	股份(股)	股东 (人)	股份(股)
法人股	22	235,388,788	1	0	23	235,388,788
非职工自然人股	1,657	267,034,948	-3	0	1654	267,034,948
职工股	209	56,026,266	0	0	209	56,026,266

小 计	1888	558,450,002	-2	0	1886	558,450,002
-----	------	-------------	----	---	------	-------------

二、主要股东情况

(一) 报告期末我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
1	福建福环专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5,284.28	9.46
2	福建省南安市东星石材有限公司	3,567.08	6.39
3	福建祥丰集团有限公司	3,250.28	5.82
4	福建兴和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65.78	5.49
5	平和县通达液化气有限公司	2,247.49	4.02
6	厦门瑞滢塑胶有限公司	1,312.27	2.35
7	漳州晋盛工贸有限公司	1,189.03	2.13
8	福建省平和龙溪汽车工贸有限公司	799.58	1.43
9	福建省平和大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534.73	0.96
10	汤国璋	474.14	0.85

(二) 报告期内机构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情况。

(三) 报告期内机构前十名股东, 存在持有股份发生变化情况:

序号	出让方名称	出让方转 让前股数	转让股 份数	出让方 剩余股 份	受让方名称	受让方 转前股 数	受让方 剩余股 份
1	福建省平和九峰茶叶有限公司	5347282	5347282	0	福建省平和大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0	5347282
2	平和县通达液化气有限公司	25974895	3500000	22474895	中宝(福建)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0	3500000

(四) 报告期内机构主要股东, 无发生股权变动。

(五) 报告期末机构前十名股东股份不存在托管冻结情况。

(六) 报告期末机构前十名股东, 存在福建省南安市东星石材有限公司股权 35670843 股, 质押比例 100%, 限制其表决权, 质押股权占我行总股权的 6.39%。

序号	出质股权的股东情况			股权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出质股份数量(股)	出质股权数量占持有股权比例	质押期限	出质事由(用途)	质权人
1	福建省南安市东星石材有限公司	35670843	100%	6 年	贷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七) 持有机构股份前十名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福建福环专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位于平和县小溪镇迎宾路 369 号, 成立日期为 2006 年 3 月;

2. 福建省南安市东星石材有限公司位于福建省南安市水头镇荷楼工业区, 成立日期 1999 年 10 月;

3. 福建祥丰集团有限公司位于漳州市芗城区钟法路 2 号佳苑花园 C 幢 D07 号店面, 成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4. 福建兴和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位于平和县小溪镇琯溪路 252 号, 成立时间 2012 年 3 月;

5. 平和县通达液化气有限公司位于平和县小溪镇宝善村土坑, 成立日期 1996 年 10 月;

6. 厦门瑞滢塑胶有限公司位于厦门市同安区同安工业集中区湖里园集成路 1058 号, 成立日期 1985 年 11 月;

7. 漳州晋盛工贸有限公司位于平和县小溪镇大坂洋工业区集中区(东区 1 号), 成立日期 2012 年 10 月;

8. 福建省平和龙溪汽车工贸有限公司位于平和县小溪镇北环路 21-1 号, 成立日期 1998 年 6 月;

9. 福建省平和大世界商贸有限公司位于平和县小溪镇东大街 1 号, 成立日期 1998 年 4 月;

10. 汤国璋小溪镇建设街福德巷 68 号, 出生日期 1967 年 7 月。

(八) 报告期末大股东、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等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的 控股股东	股东的实 际控制人	股东的最终收 益人	股东关联方、一 致行动持股情 况
大股东	福建福环专用 汽车制造有限 公司	陈和平	陈理木	陈和平、曾月 才、陈理木	无
主要股东	福建省南安市 东星石材有限 公司	蔡金星	蔡金星	蔡金星、蔡小郭	无
主要股东	福建祥丰集团 有限公司	翁慧钦	翁慧钦	翁慧钦、苏秀珍	无
主要股东	福建兴和投资 发展集团有限 公司	平和县 财政局	平和县财 政局	平和县财政局	无
主要股东	福建宏绿食品 有限公司	黄天金	黄天金	黄天金、张辉武	无
主要股东	平和县丽冠家 具有限公司	曾丽旋	曾丽旋	曾丽旋、曾平林	曾平林
主要股东	吴文金		无	吴文金	无
主要股东	赖仲愈		无	赖仲愈	蓝雪辉、林国珍
主要股东	张坤成		无	张坤成	无
主要股东	叶赞林		无	叶赞林	叶益青、叶益周
主要股东	黄满楼		无	黄满楼	黄必贵、黄必锋
主要股东	张守民		无	张守民	李素兰
主要股东	曾美球		无	曾美球	无
主要股东	许淑萍		无	许淑萍	廖建源

三、报告期末前十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关联户名称	持股比例	交易金额	交易形式	担保方式	风险状况	不良贷款余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1	福建宏绿食品有限公司	0.37%	200	表内授信	抵押	正常	0	0.13%
2	黄历平	0.01%	27.12	表内授信	抵押	正常	0	0.10%
3	张坤成	0.02%	50	表内授信	抵押	正常	0	0.09%
4	朱培德	0.00%	58.99	表内授信	保证	正常	0	0.07%
5	张守民	0.41%	29.09	表内授信	保证	正常	0	0.04%
6	王玮奇	0.00%	30	表内授信	信用	正常	0	0.03%
7	蔡伟麟	0.00%	30	表内授信	保证	正常	0	0.02%
8	林镇南	0.00%	30	表内授信	保证	正常	0	0.02%
9	叶碧慧	0.00%	25	表内授信	抵押	正常	0	0.02%
10	黄松文	0.03%	20.39	表内授信	抵押	正常	0	0.02%
	合 计		500.59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单位	任期	是否领取薪酬	是否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杨江亮	董事长	男	1970 年 7 月	平和农商银行	三年	是	否	0
卢松恋	执行董事	女	1974 年 3 月	平和农商银行	三年	是	否	0
吴文金	执行董事	男	1974 年 4 月	平和农商银行	三年	是	是	13,444
蓝潮永	独立董事	男	1965 年 3 月	闽南师范大学	三年	否	否	0
黄满楼	独立董事	男	1964 年 8 月	平和县鑫泰德远矿业有限公司	三年	否	是	2,833,519

				司				
叶赞林	非职工自然人董事	男	1970 年 1 月	福建大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年	否	是	3,027,637
张坤成	法人董事	男	1974 年 1 月	福建宏绿食品有限公司	三年	否	是	2,044,849
曾丽旋	法人董事	女	1969 年 1 月	平和县丽冠家具有限公司	三年	否	是	3,167,905
赖文革	法人董事	男	1966 年 12 月	福建兴和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三年	否	是	30,657,772

二、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单位	任期	是否领取薪酬	是否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沈艳海	监事长	男	1975 年 7 月	平和农商银行	三年	是	否	0
许淑萍	职工监事	女	1987 年 2 月	平和农商银行	三年	是	是	37,763
林鸿森	外部监事	男	1981 年 1 月	省联社漳州办事处	三年	否	否	0
张守民	非职工监事	男	1975 年 9 月	个体工商户	三年	否	是	2,279,540
曾美球	非职工监事	女	1967 年 5 月	个体工商户	三年	否	是	1,555,494

三、高级管理层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从业年限	分管工作范围
卢松恋	行长	女	1974 年 3 月	29	主管平和农商银行的经营工作，分管综合管理部、金融市场部，负责妇联工作。
吴文金	副行长	男	1974 年 4 月	30	根据行长转授权权限开展工作，分管财务运营部、风险合规部、安全

					保卫部。
赖仲愈	副行长	男	1985 年 10 月	14	根据行长转授权限开展工作，分管普惠金融部、科技部，负责共青团工作。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变动情况

2022 年末平和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为林文智、吴文金、黄满楼、蓝潮永、赖文革、张坤成、曾丽旋、叶赞林；2023 年末平和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为杨江亮、卢松恋、吴文金、黄满楼、蓝潮永、赖文革、张坤成、曾丽旋、叶赞林。

（二）报告期内监事变动情况

2022 年末平和农商银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为俞承安、许淑萍、林鸿森、张守民、曾美球；2023 年末平和农商银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为沈艳海、许淑萍、林鸿森、张守民、曾美球。

（三）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无变动情况

五、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岗正式员工 192 人，劳务派遣员工 13 人，其中中层以上管理人员 48 人、占 23.41%；按学历划分，大专(含)以上学历的职工 200 人、占比 97.56%，中专、高中及以下学历 5 人、占比 2.44%；按年龄划分，50 岁（含）以上的有 45 人、占比 21.95%，30 岁（含）至 50 岁的有 127 人、占比 61.95%，30 岁以下的有 33 人、占比 16.10%。

六、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员工数	存款总额	贷款总额
1	营业部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小溪镇北环路 86 号	11	139369.86	53616.36
2	城关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小溪镇东风街 49 号、	8	39188.56	58938.04

		49-1 号、49-2 号			
3	西溪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小溪镇旗仔山路 1 号 1 幢店面 D007-D009 室	5	23630.27	26002.93
4	东溪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小溪镇龙溪路 56 号	5	27710.24	20511.95
5	山格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山格镇迎宾东路 206 号	8	41131.49	41362.12
6	文峰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文峰镇文峰路 228 号	8	45417.59	34094.00
7	黄井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文峰镇黄井村兴业路 69 号	6	31177.75	16397.70
8	霞寨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霞寨镇霞中路 29 号	6	40471.80	32971.87
9	小坪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霞寨镇后塘村坂上洋 8-1 号	4	27392.66	14048.79
10	南胜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南胜镇南北街 420 号	6	49724.13	20898.38
11	五寨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五寨乡锦绣路 25 号、 25-1 号、25-2 号	5	59445.60	12923.23
12	坂仔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坂仔镇广成西路 54 号	7	47669.90	33340.54
13	国强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国强乡延安路 129 号	6	35775.95	21570.78
14	安厚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安厚镇南路 2-1 号	6	38657.68	21649.01
15	龙头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安厚镇美峰村南门 6-3 号、8-7 号	5	19456.96	11642.45
16	大溪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6	33287.33	23296.96

		大溪镇鑫城路 71 号			
17	后时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大溪镇峰山村新圩 90 号	4	24272.17	12105.07
18	九峰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九峰镇广福路 159 号、 159-1 号、159-2 号	8	42942.72	24358.00
19	崎岭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崎岭乡奇兰路 42 号、 42-1 号	7	50406.39	15789.38
20	秀峰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秀峰乡秀峰圩 46 号	3	31424.00	9992.49
21	乐南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长乐乡联胜村圩场 102 号	4	19982.37	8269.58
22	芦溪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芦溪镇东兴街 179 号	7	59245.85	26149.64
23	琯溪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小溪镇琯溪路 101 号、 103 号、105 号	8	35844.54	55101.00
24	南溪支行	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 小溪镇河滨南路 5-22 号、5-23 号、5-24 号	4	13358.57	19273.75

第九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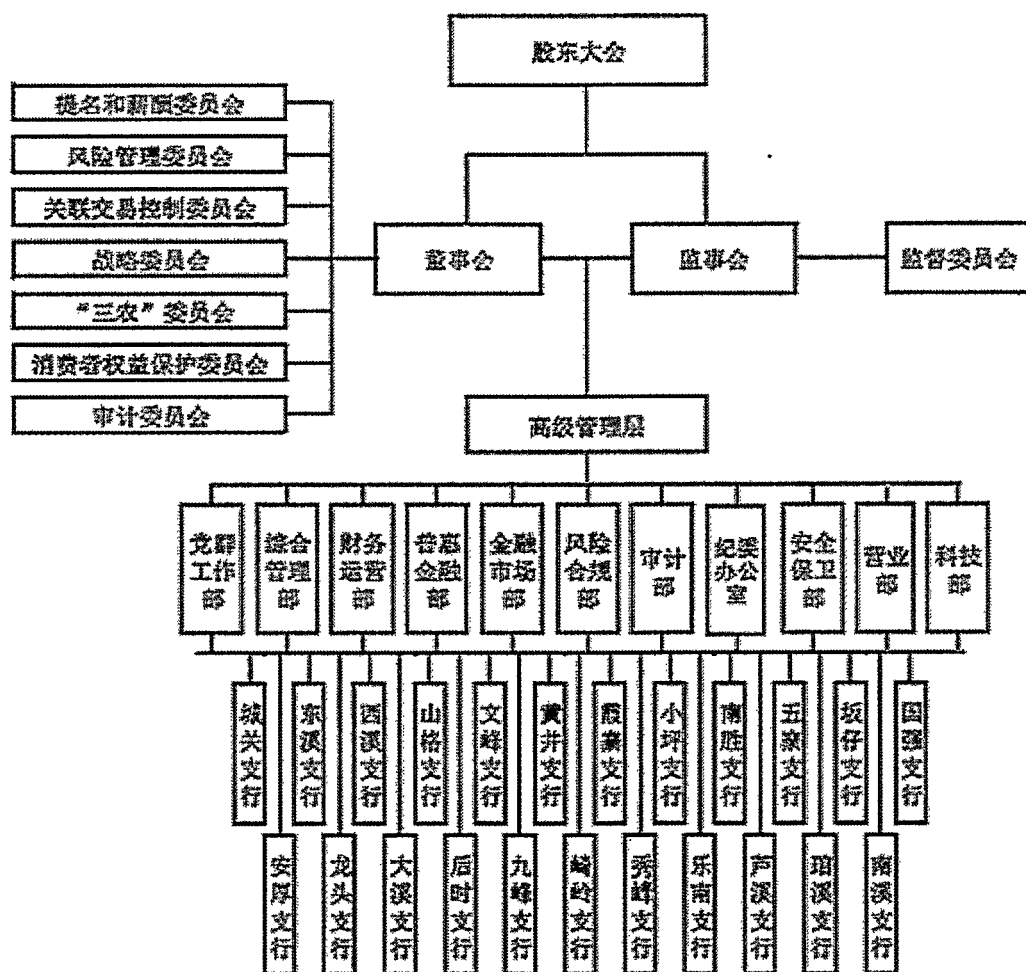
本行坚持将加强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结合,强化党对金融工作的全面领导,严格落实党委对重大经营管理事项的前置研究程序,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工作,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在我行落地执行。报告期内,我行共召开党委会 51 次,研究审议事项近 300 项。

按照规定，我行设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其中：股东大会为我行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高级管理层（简称：三会一层）。董事会有 9 名董事，其中执行董事 3 名、非执行董事 6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监事会有 5 名监事，其中股东监事 2 名、职工监事 2 名、外部监事 1 名；高级管理层由董事会聘任，设行长 1 名、副行长 2 名。“三会一层”制定了明确的职责范围，其中：董事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高级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进行经营管理，监事会代表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行为进行监督。

本报告期内，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规定，定期召开了“三会一层”会议。其中：股东大会 1 次，董事会 9 次（其中临时会议 5 次），监事会 4 次；高级管理层每月召开 1 次经营分析例会，在执行信贷货币政策和财经纪律、推进案件专项治理、加大资产保全力度、开展增资扩股工作、体制改革创新工作等方面建章立制，多策并举，圆满完成了本报告期预定的各项计划。

二、机构设置

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第十章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体系及运作情况

我行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我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检查或审计并指导内部审计部工作，具体工作事项由审计部负责。审计部配备专职稽核审计人员及专职纪检监察人员。监察审计部和审计人员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定的有关职权、程序等，对我行的经营管理活动、财务收支及有关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等进行检查和评价。我行的审计工作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依法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稽核监督职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我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检查或审计并指导内部审计部门

的工作。

二、内部审计

报告期内，共开展 30 场次审计项目。其中网点序时检查 10 场。组织开展员工异常行为排查、线上授信业务风险专项审计、网点权限内贷款风险专项审计、新增大额贷款专项审计、柜面操作风险专项审计及新增不良授信专项审计等专项审计 5 场。完成重要岗位离岗离任审计 24 人次。对一个网点进行整体接管检查。组织开展典型案例剖析，提高员工合规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

第十一章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主要履职情况

平和农商银行监事会在省联社的正确领导下，在各级人民银行、银保监部门和省联社漳州办事处的关心支持下，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忠诚履行章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监事会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紧紧围绕股东大会确定的工作思路和工作目标，把制度建设、风险防范、信贷业务、财务管理的真实性、合法性、安全性作为监督重点；立足纪委监督、序时审计、专项检查、重点审计、风险排查等手段，与董事会、经营班子一道，坚持不忘初心，金融惠企政策，服务“三农”，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全心全意为客户服务，为我行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二、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参与监督董事会重大决策

总行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在积极参与董事会的决策过程中发挥监督作用。

1. **列席董事会情况。**2023 年共列席董事会于 2 月 17 日、2 月 23 日、3 月 24 日、4 月 27 日、5 月 19 日、6 月 29 日、7 月 24 日、9 月 26 日、12 月 27 日召开会议 9 次。

2. **关联交易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我行关联交易贷款总量 115 户授信金额 2933.8 万元，占我行资本净额 155858.37 万元的 1.88%。2023 年度向关联交易委员会备案的有 10 户金额 1088 万元，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3. **提高决策能力。**实行科学授权、规范经营行为，建立灵活经营机制、促进稳健发展，在落实扶持政策、化解历史包袱，推进电子化建设、优化服务功能、提升形象等方面，作出的一系列重大决策，为平和农商银行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支持配合和监督经营管理

2023 年，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确定的年度工作目标和思路，监事会加强监督，积极支持与配合经营管理层开展工作，确保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目标的实现。

1. **主营业务稳健增长。**存贷业务“破旧势、创新绩”，打破往年“马鞍型”发展困局，取得新发展。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我行各项存款余额 97.70 亿元，比年初增加 9.73 亿元，上升 11.06%，其中储蓄存款余额 83.19 亿元，比年初增加 9.58 亿元，增幅 13.01%。各项贷款余额 65.74 亿元，比年初增加 13.99 亿元，增幅 27.04%。存贷比 67.29%，比年初上升 8.47 个百分点。

2. **普惠金融持续推进。**始终坚持支农支小定位，坚守普惠金融经营发展“主阵地”。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我行涉农贷款余额 56.33 亿元，比年初增加 10.31 亿元，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24.86 亿元，比年初增加 6.6 亿元，贷款市场份额占比 38.45%，比年初增加 3.27 个百分点。

3. 渠道建设稳健发展。不断延伸业务触角，多维度提升客户与我行之间的粘性，夯实基础客群。手机银行客户 17.91 万户，比年初增加 0.91 万户；移动支付业务持续加强，有效客户覆盖率达 37.0%；微信银行绑卡 19.3 万张，比年初增加 1.2 万张；新增普通贷记卡 3726 卡，超额完成发展规划数。

4. 经营效益逐步提升。实行精细化管理，有效实现降本增效。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各项收入 5.63 亿元，同比增加 0.68 亿元，增幅 13.73%；实现净利润 1.57 亿元，同比增加 1242.69 万元，同比增幅 8.57%。贷款拨备覆盖率 387.06%，比年初增加 103.45 个百分点；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89.91%，比年初增加 16.08 个百分点，各项指标均达到监管标准。

5. 风险防控持续加强。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我行不良贷款余额及占比实现“双降”，不良贷款余额 6707.71 万元，比年初下降 983.8 万元；不良占比 1.02%，比年初下降 0.47 个百分点；逾期欠息贷款 5882.91 万元，比年初下降 2837.44 万元；表外清收（扣除当年核销当年收回）1499.78 万元，清收率 9.13%。

6. 内控制度日臻完善。审计检查常态化，2023 年已开展的内部检查项目 10 项 30 场次，入户走访员工 98 名、客户 193 名；员工谈话 15 人次，任前廉政谈话 3 次 9 人；对相关责任人处罚金额总计 68.02 万元。安全保卫不落下，落实每日安防巡查制度，与当地公安机关、邻近单位或居民签订联防协议 25 份，与各网点、部门负责人签订责任书 33 份，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共 230 人次参加；推动网点改造工程验收，我行网点安防达标率为 75%。

（三）强化监督检查有效防范风险

2023 年监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和章程赋予的职责和权利，增强责任意识、内控意识、监督意识、风险意识，扎实有效地推进各项检查

监督工作。

1. 按规定召开监事会会议

2023年3月24日、4月27日、9月26日、12月26日按规定召开监事会会议4次，通报了监事会工作情况和2023年各季度关联交易情况等议案。

2. 扎实做好员工行为管理

(1) 观看警示教育片。组织全体员工观看《永远吹冲锋号——第四集永远在路上》《扣好廉政从业的“第一粒扣子”》等警示教育片，引导员工防微杜渐，警钟长鸣，告诫员工要以案为鉴、检身修己、心存敬畏、履职尽责，要牢记初心使命，强化规矩意识与纪律意识，努力锤炼廉洁自律的政治本色，严守廉洁底线，做到清正廉洁，不做“片中人”，永做“明白人”。

(2) 组织开展学习活动。学习《镜戒（三）》等警示教育材料，并结合我行实际，组织员工集中学习讨论，吸取从违纪走向违法的惨痛教训，筑牢思想防线。

(3) 落细落实节假日纠治。加强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做好节假日期间纠“四风”树新风，一是我行成立了纠治“四风”树新风工作领导小组，由纪委书记带队，抽调业务骨干2人，开展监督检查及明察暗访。二是总行领导班子、部门负责人、网点负责人（支部书记）、客户经理等参加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党委书记作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求，纪委书记作节日期间廉政纪律要求。三是向全体员工发送廉政提醒微信短信，确保“节日”期间廉政工作落实到实处。

(4) 参观党史及廉政文化教育馆接受现场教育。分别组织中层副职以上人员和员工代表现场参观了平和县西坑党校的中共党史教育展览馆和纪检监察史馆、闽南（漳州）革命历史馆，纪委委员现场参观了平和县延安楼党史教育陈列馆、平和暴动纪念馆等警示教育基

地，近距离了解了革命先烈为了民族独立、人民解放、民族复兴奋战在中华大地的壮志豪情，重温《中国共产党章程》《宪法》《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等相关内容，进一步坚持不懈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向基层延伸。

(5) 聘请老师开展专题廉洁文化教育。2023年8月7日邀请中共平和县委党校副校长、高级讲师、漳州市新时代宣讲师周国林老师为我行全体员工讲授以《廉洁奉公 树立新风》的专题廉洁文化教育课。

(6) 召开近五年来新入职的青年员工警示教育培训会议，要求青年员工将廉洁从业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真正扣好廉洁从业的“第一粒扣子”，为我行高质量发展贡献青春力量。

3. 聚焦审计工作重点

审计部将上级文件精神与我行实际相结合，制定2023年审计计划并组织实施，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和处理意见，并建立台账跟踪落实整改；对发现的内部制度缺陷向相关部门提出完善或改进建议。已开展的内部检查项目10项30场次。主要实施的审计及各类专项检查包括。

(1) 序时检查。根据省联社和银监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有序开展序时检查，主要对贷款风险、内控操作风险、小额支付便民点业务、清算中心业务以及贷款新规执行情况等进行检查。通过检查揭示问题526个，发出整改通知书25份，已全部整改或落实有效整改措施。入户走访员工93名、客户186名；员工谈话15人次，任前廉政谈话3次9人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向相关部室发出监事会建议书3份、风险提示函5份。

(2) 专项检查。已开展了员工异常行为排查、线上授信业务风险专项审计、网点权限内贷款风险专项审计、新增大额贷款专项审计、

柜面操作风险专项审计及新增不良授信专项审计等 5 个项目专项检查。

（3）经济责任审计。累计对支行行长进行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及对员工进行离岗离职审计 24 次。

（4）突击接管检查。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对崎岭支行进行了为期各 5 天的整体接管检查，发现问题 15 个，发出整改通知书 1 份。

4. 聚焦审计工作成效

2023 年对相关责任人处罚金额 63.75 万元，其中记大过 1 人，记过 1 人、警告 5 人、诫勉谈话 4 人、提醒谈话 1 人。通过强化整改与问责，促进全体员工进一步提高合规经营意识，取得了惩前毖后的良好效果。

5. 聚焦审计工作亮点

（1）紧盯薄弱环节，有效消除风险隐患

一是紧盯案防、新业务等较为薄弱领域，内控飞行检查中发现部分客户经理档案管理较为混乱，拒贷客户材料随意放置在未上锁柜子的问题。二是在线上授信业务风险专项排查发现在不同网点存在多头授信，不利于风险管控；贷记卡重组后未及时止付导致客户再次消费，扩大风险敞口，最终形成不良造成损失等问题。三是根据 2023 年网点授信权限放开可能存在的风险隐患，开展了网点权限内贷款风险专项审计和新增大额贷款专项审计，发现个别支行存在超权限审批贷款、利率使用不规范等问题，通过强化项目风险排查和问题整改的跟踪落实，规范了综合授信、贷记卡以及贷款利率管理，有效消除风险隐患。

（2）聚焦员工管理，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一是通过非现场疑点排查，发现我行客户经理配偶连续两个月与其经办的贷款客户资金往来。通过对该疑点深入排查及现场走访员工

及客户，查实该员工利用配偶借记卡与本人经办的贷款客户资金往来涉嫌参与民间借贷的问题。对该客户经理记过处分，按上年度绩效工资标准扣发 4 个月绩效工资，对负有管理责任的支行行长给予纪委提醒谈话并按上年度工资标准扣发 1 个月绩效工资。二是根据巡察组要求提供的员工他行账户交易明细，发现客户经理违规利用自己他行贷款资金代客户还旧借新贷款从中牟利的问题。对该名客户经理记大过处分，按上年绩效工资标准扣发 6 个月绩效工资。对负有管理责任的秀峰支行行长给予行政警告、诫勉谈话，并按上年绩效工资标准扣发 3 个月绩效工资。三是根据我行新增不良贷款检查，发现任山格支行客户经理，违规通过修改征信报告的方式隐藏借款人担保不良信息，继续授信后形成可疑类贷款的违规问题。决定给予客户经理警告处分，并按上年绩效工资标准扣发三个月绩效工资。

第十二章 高级管理层运作情况

一、高级管理层履职运作情况

高级管理层实行董事会授权下的行长负责制，严格执行董事会的决议，自觉接受监事会的监督，向董事会提交切实可行的年度计划，抓好经营计划的组织实施，定期或不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工作。规范日常经营管理，组织制订和实施各项规章制度，完善部门设置，突出业务发展，强化风险防范，推进经营战略转型，有效提高集约经营水平，较好地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目标任务。

2023 年初经营管理主要目标：**1. 存贷款目标：**力争各项存款增加 11.92 亿元，增幅达 13.55%，各项贷款增加 9.16 亿元，增幅达 17.7%，个人贷款户数增加 3100 户，个人贷款覆盖面增量达 2.52%。普惠型涉农贷款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增速。**2. 经营效益目标：**加大贷款投放力度以量来补充息差带来的影响，力争总收入达

5.18 亿元，比年初增加 0.23 亿元，增幅达 4.57%。**3. 风险防控目标：**力争将控制不良资产余额、不良占比控制在力争数以内，在此基础上，表内五级不良贷款压降 1000 万元，清收表外不良贷款本金 1500 万元。**4. 网金业务目标：**新增贷记卡发卡数 4000 卡；电子银行交易占比力争达到 98%以上；扫码收单高质量商户、移动支付有效客户覆盖率再有突破，微信绑卡覆盖率显著提升。**5. 监管指标目标：**确保资本充足率、拨备覆盖率、拨贷比等主要指标均高于监管要求。

二、报告期内经营管理情况

（一）主营业务稳健发展

截至 2023 年底，各项存款余额达 97.7 亿元，比年初增加 9.73 亿元，增长 11.06%。存款市场份额 41.84%，比年初上升 0.9 个百分点；各项贷款余额达 65.74 亿元，比年初增加 13.99 亿元，增长 27.04%，贷款市场份额 38.58%，比年初上升 3.39 个百分点；存贷款市场份额均位居全县金融机构第一位。

（二）风险防控日益增强

截至 2023 年底，新增不良贷款金额 5322.38 万元，现金收回金额 2637.43 万元，核销不良贷款金额 3179.52 万元，形态上调 489.23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不良贷款余额 6707.72 万元，比年初下降 680.33 万元，不良贷款占比 1.02%，比年初下降 0.47 个百分点。

（三）经营效益稳步上升

截至 2023 年底，各项业务收入 56336.92 万元，同比增加 6803 万元，同比增幅 13.73%，其中贷款利息收入 34695.3 万元，债权及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4597.15 万元，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3463.18 万元，中间业务收入 850.09 万元，投资收益 2018.42 万元；账面利润总额 19542.4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696.54 万元，同比增幅 9.51%；实现净利润 15742.6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242.68 万元，增幅 8.57%。

（四）渠道建设逐步完善

截至 2023 年底，电子交易占比 97.9%；手机银行客户 18.90 万户，比年初增加 1.9 万户，月动户 2.5 万户；移动支付有效客户覆盖率 37%；收单商户 10242 户，高质量商户 3400 户；微信银行粉丝数 26.8 万户，微信绑卡 19.3 万张，比年初增加 1.2 万张。ETC 办理 8886 户，本年新增签约 1207 户；福农 e 购本年销售额 4.4 万元。

（五）监管指标持续优化

截至 2023 年底，贷款拨备覆盖率 387.06%，比年初提高 103.45 个百分点；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89.91%，增幅 9.25%；坚守定位监测考核指标中各项贷款占资产比重和电子替代率比上年度提升再达标，监管指标比年初多 2 项达标。

三、对未来发展的展望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等系列会议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监管部门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工作总基调，以构建“乡村振兴市场共同体”为抓手，聚焦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和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聚焦数字化转型、精细化管理、特色化经营和差异化发展年度重点工作，发挥“有为农商、实干兴行”的企业精神，积极改革转型，创新发展，把“百年农信 百姓银行”建设好，为金融强国建设贡献农商力量。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告。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三、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十四章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吴建生，郭海斌签字，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见附件）。

二、财务报表及附注（详见附件）

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8 日



报告文号：厦门方华审（2024）0032 号

报告日期：2024 年 03 月 14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郭海斌 吴建生

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事务所名称：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后埭溪路 28 号 29H

电话：0592-5175619

传真号码：0592-5818985

邮政编码：361004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闽2442BBH577



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XIAMEN FA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S CO.,LTD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后埭溪路 28 号 29H 电话：0592-5175619 传真：5818985

厦门方华审(2024)0032 号

审计报告

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



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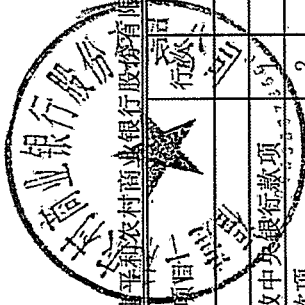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主任会计师)



王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州平利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01表 单位：元

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19,551,776.61	480,818,680.68	负债：			
	存放同业款项	623,941,569.34	411,188,649.59	向中央银行借款	32	940,556,748.19	293,245,609.31
	贵金属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3		
	拆出资金		20,091,666.67	拆入资金	34	320,205,333.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35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7	309,044,445.21	100,012,876.71
	持有待售金融资产	5,706.21		吸收存款	38	9,953,656,723.59	8,959,550,282.07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39	59,198,370.88	45,061,018.55
	发放贷款和垫款	6,324,062,707.78	4,937,140,565.78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	23,834,468.19	12,407,652.96
	*金融投资	5,573,285,458.22	4,863,493,354.01	应交税费	41	893,540.82	1,043,005.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付利息	42		
	*债权投资	1,198,312,569.98	486,838,115.22	持有待售负债	43		
	*其他债权投资	4,364,322,888.24	4,366,005,238.79	其他应付款	44	12,243,017.23	9,893,526.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50,000.00	10,650,000.00	租赁负债	45	80,188.08	87,078.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预计负债	46	14,716,845.88	14,816,475.18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47		
	长期股权投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		
	应收款项类投资			其他负债	49	5,745,508.09	13,979,842.87
	投资性房地产			负债合计	50	11,616,340,721.30	9,437,689,715.03
	固定资产	20,056,092.12	19,770,904.69	所有者权益：	51		
	在建工程	27,328,156.29	27,393,379.24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		
	使用权资产	116,562.80	125,949.79	其他权益工具	53	558,450,002.00	558,450,002.00
	无形资产			资本公积	54		
	长期待摊费用			减：库存股	55	27,121,123.00	27,121,123.00
	抵债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	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57	29,250,214.05	-6,465,116.92
	其他资产	11,363,024.15	27,265,405.43	一般风险准备	58	228,164,140.49	205,916,640.97
				未分配利润	59	203,826,952.48	188,995,286.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	436,557,900.20	375,580,905.67
				所有者权益总计	61	1,483,370,332.22	1,349,598,840.85
资产总计	31	13,099,711,053.52	10,787,288,555.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	13,099,711,053.52	10,787,288,555.88



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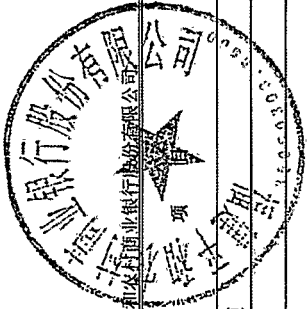
银行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福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1	380,179,030.65	346,816,420.66	(五) 其他业务成本	22		
2	351,750,980.81	326,399,230.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	196,945,445.40	180,657,978.24
3	527,556,331.56	469,167,744.09	加：营业外收入	24	1,849,448.52	1,065,908.55
4	175,805,350.75	142,768,513.80	减：营业外支出	25	3,370,135.10	3,264,621.09
5	2,965,453.87	3,547,989.22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6	195,424,758.82	178,459,265.70
6	8,500,854.13	8,236,343.27	减：所得税费用	27	37,998,519.93	33,450,884.53
7	5,535,400.26	4,688,354.05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	157,426,238.89	144,999,381.17
8	20,184,205.81	15,928,552.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	157,426,238.89	144,999,381.17
9			少数股东损益	30	0.00	0.00
10			六、每股收益：	31		
11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	32	0.28	0.26
12	5,278,390.16	940,648.4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	33	0.28	0.26
13			七、其他综合收益	34	29,250,214.05	-6,465,116.92
14	9,837.36	18,111.07		35		
15	1,405,000.00			36		
16	3,863,552.80	922,537.40	八、综合收益总额	37	186,676,452.94	138,534,264.25
17	183,233,585.25	166,158,442.4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		
18	841,016.26	867,702.2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		
19	125,323,420.96	117,841,747.27		40		
20	57,069,148.03	47,448,992.90		41		
21			(四)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4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银行04表
单位：元

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本年金额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8,450,002.00	27,121,123.00	0.00	205,916,640.97	188,995,286.13	375,580,905.67	-6,465,116.92		1,349,598,840.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二、本年初余额	558,450,002.00	27,121,123.00	0.00	205,916,640.97	188,995,286.13	375,580,905.67	-6,465,116.92		1,349,598,840.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22,247,499.52	14,831,666.35	60,976,994.53	35,715,330.97		133,771,491.37		
（一）净利润						157,426,238.89			157,426,238.89		
（二）其他综合收益							35,715,330.97		35,715,330.97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									0.00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 其他							35,715,330.97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7,426,238.89	35,715,330.97		193,141,569.8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 其他									0.00		
（四）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22,247,499.52	14,831,666.35	-96,449,244.36			-59,370,078.49		
1. 提取盈余公积				22,247,499.52	14,831,666.35	-22,247,499.52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831,666.35	-14,831,666.35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260,503.08			-50,260,503.08		
4. 其他						-9,109,575.41			-9,109,575.41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0.00		
5. 其他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8,450,002.00	27,121,123.00	0.00	228,164,140.49	203,826,952.48	436,557,900.20	29,250,214.05		1,483,370,332.22		



现金流量表

银行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	994,106,441.52	588,208,578.1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	647,311,138.88	107,852,355.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	320,205,333.33	-65,0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	395,590,043.50	377,502,441.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332,367,888.79	-2,260,903,095.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	2,689,580,846.02	-1,252,339,720.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	1,343,737,818.96	721,382,692.7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9	248,790,581.53	-2,151,430,537.1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160,228,570.79	121,250,219.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	78,998,842.51	86,970,778.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	40,983,998.48	39,942,410.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35,557,361.22	37,643,158.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	1,908,297,173.49	-1,144,241,27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	781,283,672.53	-108,098,442.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6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	16,455,435,416.07	13,411,718,114.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	202,412,738.71	103,603,737.2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23,257.36	18,111.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	16,657,871,412.14	13,515,339,963.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	17,165,227,520.28	15,549,610,565.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	-2,015,923.57	1,057,345.0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	17,163,211,596.71	15,550,667,910.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505,340,184.57	-2,035,327,947.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22,662,927.00	21,477,947.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	22,662,927.00	21,477,94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	50,260,503.08	42,956,618.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	50,260,503.08	42,956,618.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27,597,576.08	-21,478,671.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	248,345,911.88	-2,164,905,061.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933,401,814.43	3,098,306,876.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	1,181,747,726.31	933,401,814.43



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一、基本情况

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和农商银行”）由原平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改制组建，并于 2022 年 02 月 16 日取得漳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628705264882Q 号。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市平和县小溪镇北环路 86 号；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亿叁仟陆佰玖拾柒万贰仟零伍拾伍圆整；实收资本人民币伍亿伍仟捌佰肆拾伍万零贰圆整；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2 月 15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漳州监管分局批准，平和农商银行取得机构编码为 B2089H335060001 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法定代表人：杨江亮。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银行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平和农商银行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平和农商银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平和农商银行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平和农商银行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7 年 7 号令）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平和农商银行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平和农商银行根据实际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和金融工具的分类等。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福建农信正式启用新版会计科目，由统一会计核算系统（以下简称“核算系统”）基于新版会计科目进行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同时，为确保财管系统（旧总账）向核算系统（新总账）顺利切换、无缝衔接，新、旧总账并行至 2023 年 9 月 1 日，即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起，福建农信总账正式由财管系统（旧总账）切换为核算系统（新总账），本联社对外披露的会计信息均以新总账数据为准。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平和农商银行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平和农商银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货币性资产，现金流量表所指的现金等价物包括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投资，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和计量

当平和农商银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于初始确认时，平和农商银行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例如手续费和佣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损益。初始确认后，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立即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并计入损益。

当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不同时，平和农商银行按以下方式

确认该差额：

(1) 如果该公允价值是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或基于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那么该差额计入损益。

(2) 在其他情况下，平和农商银行将该差额进行递延，且逐项确定首日损益递延后确认损益的时点。该差额可以递延在金融工具的存续期内摊销，或递延至能够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确定该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止，或者也可以在金融工具结算时实现损益。

2. 金融资产分类和后续计量

平和农商银行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类别：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业务模式反映了平和农商银行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也就是说，平和农商银行的目标是仅为收取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例如，以交易为目的持有金融资产)，那么该组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其他”，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平和农商银行将评估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进行该评估时，平和农商银行考虑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即利息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的利润率的对价。若合同条款引发了与基本借贷安排不符的风险或波动敞口，则相关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本金和利息的支付时，应将其作为一个整体分析。

平和农商银行金融资产后续计量：

(1)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例如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

债务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平和农商银行管理该项资产的业务模式和该项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平和农商银行按照以下三种计量方式对债务工具进行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而持有，且其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的资产被分类成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平和农商银行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

确认利息收入。平和农商银行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应收款项。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及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而持有，且其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的资产，被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类资产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与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和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之外，账面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权益重分类至损益。这些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损益。平和农商银行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其他债权投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有序交易，是指在计量日前一段时期内相关资产或负债具有惯常市场活动的交易。清算等被迫交易不属于有序交易。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不符合以摊余成本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类资产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平和农商银行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以及因不符合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金融投资按票面利率确认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例如普通股。

平和农商银行投资的所有权益工具投资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平和农商银行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分类和后续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其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是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则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 由平和农商银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金融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在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后续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2) 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换公司债券包括负债部份和权益部份。负债组成部分体现了支付固定本息义务，被分类为负债并在初始确认时按照未嵌入可转换期权的同类债券的市场利率计算其公允价值，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权益组成部分体现了将负债转换成普通股的嵌入期权，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整体发行所得与其负债组成部分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所有直接的交易费用按照负债和权益组成部分占发行所得的比例分摊。

当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票时，按转换的股数与股票面值计算的金额转换为股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组成部分的账面余额与上述股本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

(3)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减值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修订后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执行，平和农商银行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以及信用承诺的减值准备。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平和农商银行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一。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二。

阶段三：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三。

阶段一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阶段二和阶段三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在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减值准备为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平和农商银行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测试的方法包括风险参数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

平和农商银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平和农商银行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风险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包括：

- 1) 类似信用风险组合划分
-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和违约定义
- 4)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5) 前瞻性信息
- 6) 阶段三企业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 (1)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平和农商银行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违约风险敞口（EAD）和折现率。平和农商银行以当前风险管理所使用的内部评级体系为基础，根据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要求，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违约概率（PD）是指借款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平和农商银行的违约概率按组合评估为基础进行调整或者参考外部经验数据得出的历史违约经验，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债务人时点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LGD）是指平和农商银行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

违约风险敞口（EAD）是指，在违约发生时，平和农商银行应被偿付的金额。

平和农商银行定期监控并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包括各期限下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等的变动情况。

（2）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平和农商银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平和农商银行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平和农商银行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平和农商银行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标准：

- 1) 本金或利息逾期天数超过 30 天；
- 2) 五级分类为关注级别；
- 3)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4) 在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5)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3）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平和农商银行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

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平和农商银行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后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 90 天以上；
- 2) 内部信用评级为违约等级；
- 3) 出于与借款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债权人给予借款人平时不愿作出的让步；
- 4) 借款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5) 借款人很可能破产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6)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7)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8)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涉及前瞻性信息。平和农商银行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率、居民消费物价指数增长率、企业景气指数、广义货币同比增长率等。

平和农商银行建立了对宏观经济指标预测的威尔逊模型，用于主要信用减值损失模型。平和农商银行结合专家经验和专业判断，至少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及复核，提供未来的最佳估计，并定期检测评估结果。

平和农商银行选取不同分位点作为不同乐观、基础和悲观三种情景的宏观经济取值，确定宏观经济假设及情景权重以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

敏感性分析及管理层叠加

预期信用损失对模型中使用的参数、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三种情景下的权重概率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等是敏感的，这些输入参数、假设、模型和判断的变化将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对于未通过模型反映的外部经济形势的新变化，平和农商银行管理层也已考虑并因此额外调增了损失准备，进一步增强风险抵补能力。

(六)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

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平和农商银行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七）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

1. 衍生金融工具指一种金融产品，其价值取决于其所依附的另一种“基础性”金融产品指数或其他变量的价值。通常这些“基础性”产品包括股票、大宗商品、债券市价、指数市价或汇率及利率等。平和农商银行运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类、利率类、贵金属及其他类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反映为资产，为负反映为负债。

2. 现金流量套期指对于被指定现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并符合相关要求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中的套期有效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无效部分相关的利得或损失确认为损益。

累计计入权益的金额在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的期间转入损益，并列报在相关的被套期项目产生的收入或费用中。

（八）金融工具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企业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2. 企业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九）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能证明拥有平和农商银行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金融工具，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

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平和农商银行发行的其他权益工具以实际收到的对价扣除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交易费用后的金额确认。

其他权益工具存续期间分派股利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平和农商银行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

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平和农商银行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是已出租的建筑物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平和农商银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35 年	1%-5%	2.7%-6.6%

（十二）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平和农商银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平和农商银行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按历史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列示。历史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平和农商银行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3.00-5.00%	4.75%-4.85%
机器设备	4	5.00%	23.75%
交通运输工具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3	5.00%	31.67%

根据国家财政部 税务总局 财税〔2018〕54 号《关于设备 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

通知》及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办公室闽农信办〔2018〕626 号文件关于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办公室 关于加强当前财税政策运用事项的通知，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调整。从发文之日起各行社新增的除房屋、建筑物以外、单位价值 500 万元以下的固定资产，均统一调整为采用一次性成本列支的加速折旧方法，该折旧方法执行期限与相关财税政策执行时效一致。平和农商银行，对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新增的除房屋、建筑物、单位价值 500 万元以下的固定资产采用上述加速折旧方法追溯调整。

平和农商银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均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十三）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列为相关类别的固定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计至可回收金额。

（十四）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平和农商银行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平和农商银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平和农商银行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平和农商银行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当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利润表的“其他资产减

值损失”。

（十七）资产减值

平和农商银行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抵债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平和农商银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平和农商银行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平和农商银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平和农商银行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收入及支出的确认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支出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

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是用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计算得出，以下情况除外：

(1) 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其利息收入用经信用调整的原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计算得出。

(2) 不属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但后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或“第三阶段”)，其利息收入用实际利率乘以摊余成本(即 扣除损失准备后的净额)计算得出。

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即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平和农商银行通过特定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手续费收入主要分为两类：

(1) 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

此类手续费在服务期间按权责发生制确认，主要包括佣金、资产管理费、托管费以及其他管理咨询费。

(2) 通过特定交易服务收取的手续费。

因协商、参与协商第三方交易，例如收购股份或其他债券、买卖业务而获得的手续费和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收入。与交易的效益相关的手续费和佣金在完成实际约定的条款后才确认收入。

平和农商银行授予银行卡用户的奖励积分，按其公允价值确认为合同负债，在客户兑换奖励积分或积分失效时，将原计入合同负债的与所兑换积分或失效积分相关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平和农商银行获得收取股利的权利被确立时确认。

(十九)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平和农商银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平和农商银行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平和农商银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

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平和农商银行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其他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1. 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当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平和农商银行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

平和农商银行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平和农商银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

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平和农商银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平和农商银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平和农商银行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平和农商银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内退福利计划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平和农商银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平和农商银行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平和农商银行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平和农商银行的设定提存计划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和失业保险等。

平和农商银行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平和农商银行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平和农商银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 内退福利计划

对于平和农商银行的境内特定员工，平和农商银行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

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这些福利为不注入资金的福利，其提供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评估确定

（二十二）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构成关联方。

（二十三）受托业务

平和农商银行以被任命者、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活动时，该委托活动所产生的资产与该资产偿还客户的保证未包括在本报表。

平和农商银行代表第三方贷款人发放委托贷款，记录在表外。平和农商银行以代理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平和农商银行与这些第三方贷款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第三方贷款人决定。平和农商银行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第三方贷款人承担。

（二十四）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 平和农商银行作为承租人

平和农商银行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平和农商银行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平和农商银行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平和农商银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平和农商银行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

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平和农商银行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 该租赁变更 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平和农商银行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平和农商银行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平和农商银行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平和农商银行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二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平和农商银行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平和农商银行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的会计年度起采用新的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不对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科目中。“应收利息”和“应付利息”科目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在“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科目中列示。

“利息收入”项目，反应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相关规定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现金流量表中增加“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列报。

3) 平和农商银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四、税（费）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纳税营业额	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堤防费	利息收入+手续费收入	0.0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税收优惠

2016 年根据财税[2016]36 号《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金融行业从 2016 年 5 月 1 日停止缴纳营业税开始缴纳增值税，增值税率为 6%；根据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规定，县域的农村金融机构提供农户贷款、农村企业和农村各类组织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可以适用简易计税按照 3% 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 号）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55 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金融机构发放农户小额贷款（10 万元及以下）取得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

《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 号）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户授信小于 100 万元（含本数）的农户、小微企业、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家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0 年第 22 号《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关于《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 号）中规定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执行到期的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告发布之日前，已征的按照本公告规定应予免征的增值税，可抵减纳税人以后月份应缴纳的增值税或予以退还。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金融机构农户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7 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金融机构向农户发放小额贷款（单户授信 100 万元及以下）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3 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单户授信 100 万元及以下）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家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1 年第 6 号公告《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1 号）中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已经到期的，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6 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单户授信 100 万~1000 万元）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国债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资产类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网点现金	22,863,775.73	19,526,024.91
自助设备现金	1,575,500.00	2,100,200.00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准备金存款	455,996,187.70	497,639,572.31
缴存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169,000.00	53,000.00
待结算财政款项	-7,276.11	-7,665.61
应计存放央行利息	221,493.36	240,645.00
合 计	480,818,680.68	519,551,776.61

(2) 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的说明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系按存款总额 5% 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该等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2. 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300,000,000.00	576,009,163.25
存放系统内款项	152,797,351.00	86,419,765.84
应计存放同业款项利息	713,308.60	3,875,136.37
应计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	177,989.99	137,503.88
减：存放同业坏账准备	42,500,000.00	42,500,000.00
合 计	411,188,649.59	623,941,569.34

3. 拆出资金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拆放银行业非存款类金融机构资金	20,000,000.00	0.00
应计拆出资金利息	91,666.67	0.00
合 计	20,091,666.67	0.00

4.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期末余额为 5,706.21 元，系持有待售固定资产。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① 发放贷款和垫款明细如下：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个人贷款	4,079,807,669.85	4,963,901,399.37
单位贷款	189,600,777.43	436,297,197.00
贷记卡透支	508,469,113.56	751,752,944.32
贴现资产	376,909,095.04	431,062,495.1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17,646,090.10	258,951,328.01
合 计	4,937,140,565.78	6,324,062,707.78

②按贷款五级分类列式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贷款形态	年初数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各项贷款	515,478.67	100.00%	657,410.27	100.00%
1、正常贷款	480,005.76	93.12%	623,633.55	94.86%
2、关注贷款	27,781.39	5.39%	27,069.01	4.12%
3、次级贷款	2,244.88	0.44%	2,286.31	0.35%
4、可疑贷款	4,011.41	0.78%	4,006.49	0.61%
5、损失贷款	1,435.22	0.28%	414.91	0.06%
减：贷款损失准备	21,764.61		25,895.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93,714.06		631,515.14	

注：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上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值为 632,406.27 万元，其中含个人贷款应计利息 842.90 万元及单位贷款应计利息 48.24 万元，合计 891.13 万元。

③按担保方式列示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贷款形态	年初数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各项贷款	515,478.67	100.00%	657,410.27	100.00%
1、信用贷款	76,574.95	14.86%	122,565.00	18.64%

贷款形态	年初数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保证贷款	272,124.01	52.79%	313,817.27	47.74%
3、抵押贷款	128,826.29	24.99%	177,464.24	26.99%
4、质押贷款	262.50	0.05%	457.50	0.07%
5、票据贴现	37,690.91	7.31%	43,106.25	6.56%
减：贷款损失准备	21,764.61		25,895.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93,714.06		631,515.14	

注：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上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值为 632,406.27 万元，其中含个人贷款应计利息 842.90 万元及单位贷款应计利息 48.24 万元，合计 891.13 万元。

④按行业列示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各项贷款	515,478.67	100.00%	657,410.27	100.00%
农、林、牧、渔业	269,077.48	52.20%	301,003.13	45.79%
采矿业	100.00	0.02%	187.70	0.03%
制造业	16,336.87	3.17%	20,172.57	3.07%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65.54	0.19%	1,428.68	0.22%
建筑业	2,224.71	0.43%	4,750.63	0.72%
批发和零售业	71,018.94	13.78%	115,620.33	17.5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28.19	0.39%	3,024.50	0.46%
住宿和餐饮业	5,570.90	1.08%	10,157.28	1.55%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542.73	0.11%	1,321.70	0.20%
房地产业	3,725.40	0.72%	2,457.66	0.3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76.33	0.17%	2,253.20	0.3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00.00	0.02%	20.00	0.0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9.31	0.02%	212.85	0.03%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893.38	0.76%	7,097.10	1.08%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教育	355.51	0.07%	741.82	0.11%
卫生、社会工作	324.48	0.06%	571.45	0.0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48.75	0.09%	736.85	0.11%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99.64	0.02%	377.70	0.06%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99,979.59	19.40%	142,168.87	21.63%
1.信用卡	5,675.44		7,440.21	
2.住房按揭贷款	47,368.04		61,170.65	
3.其他	46,936.10		73,558.02	
买断式转贴现	37,690.91	7.31%	43,106.25	6.56%
减：贷款损失准备	21,764.61		25,895.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93,714.06		631,515.14	

注：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上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值为 632,406.27 万元，其中含个人贷款应计利息 842.90 万元及单位贷款应计利息 48.24 万元，合计 891.13 万元。

6. 贷款损失准备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个人贷款减值准备	196,503,205.87	32,158,579.60	50,005,856.16	214,350,482.43
单位贷款减值准备	0.00	100,000.00	14,612,640.81	14,512,640.81
贷记卡透支减值准备	21,142,884.23	4,573,637.63	13,518,958.17	30,088,204.77
合 计	217,646,090.10	36,832,217.23	78,137,455.14	258,951,328.01

7. 金融投资

(1) 明细情况如下：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债权投资	486,838,115.22	1,198,312,569.98
其他债权投资	4,366,005,238.79	4,364,322,888.24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50,000.00	10,650,000.00
合 计	4,863,493,354.01	5,573,285,458.22

(2) 债权投资明细情况如下: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国家债券成本	20,000,000.00	120,000,000.00	10,000,000.00	130,000,000.00
国家债券利息调整	457,416.78	679,506.07	337,509.88	799,412.97
国家债券应计利息	77,685.08	2,756,904.07	2,051,820.65	782,768.50
地方政府债成本	345,000,000.00	980,000,000.00	360,000,000.00	965,000,000.00
地方政府债利息调整	2,975,722.37	11,699,105.31	4,441,727.96	10,233,099.72
地方政府债应计利息	5,036,560.02	40,779,283.46	34,384,710.69	11,431,132.79
金融债券成本	110,000,000.00	30,000,000.00	60,000,000.00	80,000,000.00
金融债券利息调整	1,019,328.22	914,760.00	1,210,615.09	723,473.13
金融债券应计利息	2,271,402.75	3,835,916.43	3,772,563.39	2,334,755.79
减: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2,992,072.92	0.00	2,992,072.92
合 计	486,838,115.22	1,187,673,402.42	476,198,947.66	1,198,312,569.98

注: 本期无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3) 其他债权投资明细情况如下: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国家债券	1,599,792,379.25	3,012,283,701.39	3,166,782,395.92	1,445,293,684.72
地方政府债	870,740,599.66	766,091,386.10	580,472,524.20	1,056,359,461.56
同业存单	1,535,211,334.50	6,158,290,324.97	5,904,543,128.07	1,788,958,531.40
其他债券	360,260,925.38	1,505,563,046.76	1,792,112,761.58	73,711,210.56
合 计	4,366,005,238.79	11,442,228,459.22	11,443,910,809.77	4,364,322,888.24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明细情况如下: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权投资成本	10,650,000.00	0.00	0.00	10,650,000.00
合 计	10,650,000.00	0.00	0.00	10,650,000.00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原 值				
房屋及建筑物	54,082,511.65	1,367,969.90	197,730.00	55,252,751.55
器具、工具、家具类	4,159,333.33	9,490.00	936,112.03	3,232,711.30
电子设备	7,346,272.26	495,992.00	2,690,310.49	5,151,953.77
运输工具	598,066.35	0.00	0.00	598,066.35
合 计	66,186,183.59	1,873,451.90	3,824,152.52	64,235,482.97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33,635,763.20	1,392,858.73	192,023.79	34,836,598.14
器具、工具、家具类	4,064,774.35	1,004.93	890,193.96	3,175,585.32
电子设备	7,073,894.15	29,853.99	2,577,387.95	4,526,360.19
运输工具	587,917.20	0.00	0.00	587,917.20
合 计	45,362,348.90	1,423,717.65	3,659,605.70	43,126,460.8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52,930.00	0.00	0.00	1,052,930.00
净 值	19,770,904.69			20,056,092.12

注：本期计提固定资产折旧额为 1,423,717.65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1,735,797.85 元。

9.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秀峰支行营业楼改建工程	1,133,281.85	234,688.05	1,367,969.90	0.00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总行职工宿舍	9,197,009.00	0.00	0.00	9,197,009.00
文峰支行设计费进度款	90,000.00	0.00	90,000.00	0.00
琯溪支行转让各项税费、补交土地出让金缴交契税印花税	1,038,947.54	0.00	0.00	1,038,947.54
改制办证补交土地出让金	14,454,000.00	0.00	0.00	14,454,000.00
各网点补缴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等	1,335,906.85	0.00	0.00	1,335,906.85
灵通风景区酒店管理系统项目	54,630.00	0.00	54,630.00	0.00
坂仔支行装修项目	34,974.00	21,733.00	0.00	56,707.00
购置智慧商超系统	34,730.00	0.00	34,730.00	0
购置酒店管理系统	19,900.00	0.00	19,900.00	0.00
国强、黄井支行安防达标改造工程款等	0.00	168,567.95	168,567.95	0.00
霞寨支行装修工程进度款等	0.00	512,106.39	0.00	512,106.39
芦溪支行室内装修工程进度款等	0.00	723,639.51	0.00	723,639.51
安厚支行室内装修设计费	0.00	9,840.00	0.00	9,840.00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27,393,379.24	1,670,574.90	1,735,797.85	27,328,156.29

10. 使用权资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使用权资产	233,861.88	58,145.89	0.00	292,007.77
减：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107,912.09	67,532.88	0.00	175,444.97
合 计	125,949.79	-9,386.99	0.00	116,562.80

11. 其他资产

(1) 明细情况如下: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其他应收款	2,667,771.94	703,573.93
清算资金往来	333,774.12	2,079,864.36
社内往来	11,799,213.06	4,563,789.49
应计其他利息	9,680,000.00	1,277,044.97
应收未收贷款利息	3,995,723.72	3,901,406.60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309.98	7,175.75
小 计	28,477,792.82	12,532,855.10
减: 其他应收坏账准备	372,805.99	330,249.55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839,581.40	839,581.40
合 计	27,265,405.43	11,363,024.15

(2) 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应收结算待解款项	0.00	2,018.16
代垫诉讼费	120,748.70	60,376.48
清退老股金垫款	0.00	545.21
财政集中支付代垫款	0.00	0.00
应收贷记卡费用	254,946.12	179,468.86
其他	2,292,077.12	461,165.22
小 计	2,667,771.94	703,573.93
减: 其他应收坏账准备	372,805.99	330,249.55
合 计	2,294,965.95	373,324.38

(3) 清算资金往来明细如下: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间联银联资金往来	333,774.12	2,079,864.36
合 计	333,774.12	2,079,864.36

(二) 负债类项目注释

1.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借入支农再贷款	124,340,000.00	784,340,000.00
借入扶贫再贷款	155,660,000.00	155,660,000.00
借入信用贷款支持计划资金	12,950,000.00	0.00
借入贷款延期支持工具资金	137,500.00	0.00
应付央行利息	158,109.31	556,748.19
合 计	293,245,609.31	940,556,748.19

2. 拆入资金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国开行转贷业务资金（已用额度）	0.00	320,000,000.00
应付拆入资金利息	0.00	205,333.33
合 计	0.00	320,205,333.33

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卖出回购债券资产款	100,000,000.00	115,655,890,000.00	115,446,890,000.00	309,000,000.00
应付回购资产利息	12,876.71	8,771,689.90	8,740,121.40	44,445.21
合 计	100,012,876.71	115,664,661,689.90	115,455,630,121.40	309,044,445.21

4. 吸收存款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单位活期存款	1,064,202,298.10	1,116,757,401.28
单位定期存款	263,962,705.20	232,182,687.68
个人活期存款	2,847,001,546.77	3,014,344,263.27
个人定期存款	4,505,639,126.50	5,277,271,670.86
银行卡存款	849,714.78	723,318.26
财政性存款	103,592,505.07	110,674,713.00
应解汇款	0.00	0.00
保证金存款	12,095,471.08	13,293,322.07
应付存款利息	162,206,914.57	183,199,347.17
个人大额存单	0.00	5,210,000.00
合 计	8,959,550,282.07	9,953,656,723.59

5.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如下：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支付	本年计提	年末数
短期薪酬	40,189,544.02	88,112,246.20	102,872,230.23	54,949,528.05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4,871,474.53	17,991,145.25	17,368,513.55	4,248,842.83
合 计	45,061,018.55	106,103,391.45	120,240,743.78	59,198,370.88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支付	本年计提	年末数
应付工资及补贴	0.00	15,467,548.12	15,467,548.12	0.00
应付绩效工资	0.00	24,593,033.63	24,593,033.63	0.00
应付专项奖金	12,407,652.96	18,272,824.78	29,699,640.01	23,834,468.19
应付劳务费支出	0.00	2,182,440.24	2,182,440.24	0.00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支付	本年计提	年末数
应付职工福利费	0.00	3,855,458.69	3,855,458.69	0.00
应付职工教育经费	0.00	507,994.85	507,994.85	0.00
应付基本医疗	0	3,638,514.91	3,638,514.91	0.00
应付工伤险	0.00	89,840.62	89,840.62	0.00
应付生育险	0	203,830.27	203,830.27	0.00
应付住房公积金	0.00	9,932,501.00	9,932,501.00	0.00
应付劳动保护费	0.00	1,243,904.00	1,243,904.00	0.00
应付辞退福利	0.00	306,912.82	306,912.82	0.00
应付延期支付职工薪酬	27,781,891.06	7,817,442.27	11,150,611.07	31,115,059.86
合 计	40,189,544.02	88,112,246.20	102,872,230.23	54,949,528.05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支付	本年计提	年末数
应付基本养老	1,212.30	9,722,305.04	9,722,305.04	1,212.30
应付补充养老	4,819,008.93	5,617,299.28	4,994,548.40	4,196,258.05
应付补充医疗	0.00	2,323,992.31	2,323,992.31	0.00
应付失业保险金	51,253.30	327,548.62	327,667.80	51,372.48
合 计	4,871,474.53	17,991,145.25	17,368,513.55	4,248,842.83

6.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未交增值税	418,716.15	285,312.62
简易计税	120,729.42	531,190.98
应交附加税费	61,500.00	0.00
应交其他税金	125,870.52	0.00
代扣代缴税金	316,189.64	77,037.22
合 计	1,043,005.73	893,540.82

7.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久悬未取款项	79,152.23	79,549.10
应付股金股息及红利	16,724.52	0.00
应付结算待解款项	25,200.00	395,000.00
履职保证金	249,008.00	180,008.00
合同押金	417,676.43	311,658.16
收回已置换不良贷款	18,500.00	35,000.00
柜员长款	200.00	2,000.00
应付存款挂账过渡户	5,000.00	5,000.00
财管汇出专用过渡户	1,500,000.00	1,656,372.00
应付社保卡补换卡费用	0.00	10.00
应付定制卡面借记卡工本费	120.00	420.00
代扣个人款项	7,581,945.22	2,082,717.42
应付考核款项	0.00	2,193,930.39
其他	0.00	5,301,352.16
合 计	9,893,526.40	12,243,017.23

8. 租赁负债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租赁付款额	90,360.00	58,800.00	67,080.00	82,080.00
租赁未确认融资费用	-3,281.79	2,043.98	654.11	-1,891.92
合 计	87,078.21	60,843.98	67,734.11	80,188.08

9. 预计负债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开出保函信用减值准备	0.00	358,126.40	0.00	358,126.40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信用减值准备	14,816,475.18	-457,755.70	0.00	14,358,719.48
合 计	14,816,475.18	-99,629.30	0.00	14,716,845.88

10. 其他负债

(1) 明细情况如下: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代理业务负债	1,333,042.90	488,422.67
递延收益	331,793.82	693,295.93
应付其他利息	515,793.09	0.00
管理部门统筹资金	11,799,213.06	4,563,789.49
合 计	13,979,842.87	5,745,508.09

(2) 代理业务负债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代收业务	0.00	11,662.75
代付业务	1,333,042.90	456,159.92
代销理财	0.00	20,600.00
合 计	1,333,042.90	488,422.67

(3) 递延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其他递延收益	331,793.82	693,295.93
合 计	331,793.82	693,295.93

(三) 所有者权益类项目注释

1. 实收资本

(1) 实收资本组成及变化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人股	235,388,788.00	8,847,282.00	8,847,282.00	235,388,788.00
职工股	56,026,266.00	939,517.00	939,517.00	56,026,266.00
非职工自然人股	267,034,948.00	12,876,128.00	12,876,128.00	267,034,948.00
合 计	558,450,002.00	22,662,927.00	22,662,927.00	558,450,002.00

(2) 期末股权结构

股东类别	年末数		
	户 数	金 额	持股比例 (%)
法人投资股	23	235,388,788.00	42.15%
职工投资股	209	56,026,266.00	10.03%
非职工自然人投资股	1654	267,034,948.00	47.82%
合 计	1886	558,450,002.00	100.00%

2.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27,121,123.00	0.00	0.00	27,121,123.00
其他资本公积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27,121,123.00	0.00	0.00	27,121,123.00

3.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279,920.96	20,832,659.71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0,650,000.00	7,778,119.24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贴现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8,959.53	-36,025.69
贴现资产减值准备	493,763.57	675,460.79
合 计	-6,465,116.92	29,250,214.05

4.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40,669,794.91	14,831,666.35	0.00	155,501,461.26
任意盈余公积	65,246,846.06	7,415,833.17	0.00	72,662,679.23
合 计	205,916,640.97	22,247,499.52	0.00	228,164,140.49

注：本年增加盈余公积的说明：本年度分别按净利润扣减以前年度损益调整后金额的 10%和 5% 分别提取了法定盈余公积和任意盈余公积，金额合计 20,277,965.04 元。

5. 一般准备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般准备	145,531,333.03	14,831,666.35	0.00	160,362,999.38
其他一般风险准备	43,463,953.10	0.00	0.00	43,463,953.10
合 计	188,995,286.13	14,831,666.35	0.00	203,826,952.48

注：平和农商银行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规定，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本年度按照净利润扣减以前年度损益调整后金额的 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6.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净利润	144,999,381.17	157,426,238.8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17,147,652.31	375,580,905.67
以前年度调整损益结转	-9,812,947.54	-9,109,575.41

项 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加：其他因素调整本年利润	0.00	0.00
减：分配上年度股金红利	42,956,571.87	50,260,503.08
因回购股金因素调整上年未分配利润	0.00	0.00
可供分配利润	409,377,514.07	473,637,066.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518,643.36	14,831,666.35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6,759,321.68	7,415,833.17
减：提取一般准备	13,518,643.36	14,831,666.35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375,580,905.67	436,557,900.20

备注：以前年度调整损益结转明细如下：

调整项目	调整金额
冲回 22 年第四季度多计提城建税	21,614.17
冲回 22 年第四季度多计提教育税	12,968.50
冲回 22 年第四季度多计提地方教育税	8,645.67
冲回 22 年第四季度多计提印花税	2,297.18
计提第四季度企业所得税	-8,004,763.90
冲回多计提存款保险费	205,656.06
调整 2022 年绩效工资	1,829,000.00
申报 2022 年企业所得税汇算补缴	-2,379,427.14
2021 年及 2022 年度征信查询费	-110,004.00
申报 2022 年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34,583.87
2022 年 7-12 月借、贷卡邮寄费、账单费	-15,501.59
2021 年-2022 年银联联合营销活动	-16,077.54
征信杂志订阅费（2022 年）	-960.00
划转省联社 2022 年制造业专项贷款贴息结算款	-27,182.00

调整项目	调整金额
景区酒店管理系统项目首付款	-19,900.00
灵通风景区智慧商超项目首付款	-34,730.00
购置智慧商超系统	-34,730.00
购置酒店管理系统	-19,900.00
工程设计服务（文峰支行设计费进度款	-60,000.00
文峰支行装修设计费进度款	-30,000.00
国强、黄井支行安防达标改造工程款	-167,067.95
国强、黄井支行安防达标改造工程款	-1,500.00
退抵押评估费	-33,429.00
合 计	-9,109,575.41

（四）损益类项目注释

1. 利息收入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个人贷款利息收入	0.00	295,375,483.30
单位贷款利息收入	0.00	12,508,996.96
贷记卡透支利息收入	49,340,791.19	47,471,524.39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7,971,511.44	27,892,018.61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84,937,590.93	118,079,487.65
其他利息收入	180,000.00	-8,402,955.03
贷款利息收入迁移	265,182,773.11	0.00
合 计	417,612,666.67	492,924,555.88

注：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福建农信正式启用新版会计科目，由统一会计核算系统（简称“核算系统”）基于新版会计科目进行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同时，为确保财管系统（旧总账）向核算系统（新总账）顺利切换、无缝衔接，新、旧总账并行至 2023 年 9 月 1 日，即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起，福建农信总账正式由财管系统（旧总账）切换为核算系统（新总账）。故本审计报告所列示 2022 年度利息收入发生额各项明细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上所列示的各项明细不同，系因

新旧系统切换归集口径不同导致。

2.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准备金存款利息收入	15,206,002.62	16,445,236.42
央行特种存款利息收入	942.08	0.00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24,059,610.69	9,727,114.00
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5,615,739.19	761,808.92
拆放同业利息收入	91,666.67	415,277.77
拆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0.00	1,027.78
买入返售资产利息收入	380,023.56	776,030.51
转入转贴现利息收入	6,178,766.36	6,490,580.28
其他利息收入	22,326.25	14,700.00
合 计	51,555,077.42	34,631,775.68

3. 利息支出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单位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6,388,966.33	5,715,787.75
个人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7,554,903.54	5,665,150.42
单位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12,181,495.49	9,306,462.68
个人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110,332,372.91	126,676,695.99
合 计	136,457,738.27	147,364,096.84

4.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借入央行款利息支出	4,568,362.90	9,213,675.12
同业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0.00	10,277,333.33
系统内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540,302.78	178,555.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202,109.85	8,771,689.90
合 计	6,310,775.53	28,441,253.91

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结算手续费收入	2,704,086.80	2,802,119.99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2,110,193.82	2,289,265.50
代理手续费收入	1,268,576.70	1,174,268.00
电子银行手续费收入	2,016,137.04	1,888,270.41
担保及承诺手续费收入	0.00	12,030.10
债券借贷业务手续费收入	0.00	205,841.22
其他手续费收入	137,348.91	129,058.91
合 计	8,236,343.27	8,500,854.13

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结算手续费支出	184,050.30	477,411.17
银联卡手续费支出	2,382,968.23	2,382,438.16
代理手续费支出	379,502.05	1,189,764.37
支付业务手续费支出	921,806.83	869,257.67
减免手续费清算支出	74,983.40	57,916.80
电子银行手续费支出	588,084.66	426,683.61
债券借贷业务手续费支出	0.00	213.70
其他手续费支出	156,958.58	131,714.78
合 计	4,688,354.05	5,535,400.26

7.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0.00	896,764.45
债权投资收益	2,523,368.16	4,957,246.56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13,155,715.63	14,086,333.80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股利	249,468.89	243,861.00
合 计	15,928,552.68	20,184,205.81

注：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福建农信正式启用新版会计科目，由统一会计核算系统（简称“核算系统”）基于新版会计科目进行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同时，为确保财管系统（旧总账）向核算系统（新总账）顺利切换、无缝衔接，新、旧总账并行至 2023 年 9 月 1 日，即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起，福建农信总账正式由财管系统（旧总账）切换为核算系统（新总账）。故本审计报告所列示 2022 年度投资收益发生额各项明细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上所列示的各项明细不同，系因新旧系统切换归集口径不同导致。

(2) 投资收益汇回重大限制的说明

平和农商银行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8. 其他收入

(1) 明细情况如下：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18,111.07	9,837.36
资产处置收益	0.00	1,405,000.00
其他收益	922,537.40	3,863,552.80
合 计	940,648.47	5,278,390.16

(2)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922,537.40	3,863,552.80
合 计	922,537.40	3,863,552.80

9.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费	100,547.49	82,716.05
教育费附加	60,328.50	49,629.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219.00	33,086.42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房产税	364,409.76	273,174.18
其他税金	302,197.50	402,409.99
合 计	867,702.25	841,016.26

10.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人员费用	85,389,644.20	93,136,194.84
业务费用	4,369,020.52	3,969,707.53
管理费用	28,083,082.55	28,217,518.59
合 计	117,841,747.27	125,323,420.96

(1) 人员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85,389,644.20	93,136,194.84
合 计	85,389,644.20	93,136,194.84

(2) 业务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广告宣传费	3,839,176.12	3,162,444.41
业务招待费	277,632.00	662,839.47
诉讼费	6,918.77	8,127.24
鉴证费	10,600.00	0.00
咨询顾问费	10,000.00	10,000.00
审计费	224,693.63	126,296.41
合 计	4,369,020.52	3,969,707.53

(3) 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印刷费	217,414.53	1,441,243.60
电子设备运转费	8,121,888.70	7,300,803.30
钞币运送费	3,483,188.00	3,610,956.00
车船使用费	34,425.51	39,774.49
安全防卫费	1,804,318.16	1,861,802.30
保险费	109,971.86	7,215.43
邮电费	2,294,545.60	2,499,255.94
研究开发费	149,000.00	0.00
公杂费	848,511.13	622,357.40
差旅费	55,772.50	155,783.10
水电费	747,971.09	873,941.17
会议费	25,580.00	18,670.00
固定资产折旧费	2,444,686.40	1,423,717.65
低值易耗品摊销	986,573.89	745,700.60
租赁费	38,450.00	0.00
修理费	668,800.83	749,105.16
绿化费	31,090.00	72,686.60
三会会费	41,800.00	0.00
服务费	2,443,500.00	3,167,000.00
会费	108,925.60	100,000.00
物业管理费	7646	7,813.00
抵押登记费	160710	259,150.00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36076.13	23,252.88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886.12	0.00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费用	3,221,350.50	3,237,289.97
合 计	28,083,082.55	28,217,518.59

11.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贷款信用减值损失	47,448,992.90	57,048,585.17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0.00	2,992,072.9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0.00	-2,871,880.76
开出保函信用减值损失	0.00	358,126.40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信用减值损失	0.00	-457,755.70
合 计	47,448,992.90	57,069,148.03

1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盘盈收益	0.00	13,420.00
政府补助	19,900.00	212,013.74
出纳长款收入	1,400.00	600.00
不动户收入	12,148.79	8,970.53
违约金收入	622,645.20	688,755.18
罚没收入	342,055.00	744,538.14
其他营业外收入	67,759.56	181,150.93
合 计	1,065,908.55	1,849,448.52

1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盘亏损失	0.00	158,840.61
捐赠支出	3,260,000.00	3,208,000.00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33.97	0.00
不动户支出	4,570.79	3,283.43
其他营业外支出	16.33	11.06
合 计	3,264,621.09	3,370,135.10

14.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全年应交数 RMB 37,998,519.93 元，全年应纳所得税额以税务部门最终核定数为准。

六、资本充足状况及重点监管指标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609359.73 万元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66953.30 万元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676313.01 万元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148337.03 万元

一级资本净额：148337.03 万元

资本净额：155859.99 万元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21.93%

一级资本充足率：21.93%

资本充足率：23.05%

杠杆率：10.73%

流动性比例：66.75%

不良贷款率：1.02%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0.51%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0.00%

拨备覆盖率：387.06%

贷款拨备率：3.95%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平和农商银行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主要股东及关联交易情况（金额单位：除特别备注外为人民币元）

1. 最大十名法人股东持股比例情况：

序 号	户 名	股金余额	占 比
1	福建福环专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52,842,779.00	9.4624%
2	福建省南安市东星石材有限公司	35,670,843.00	6.3875%
3	福建祥丰集团有限公司	32,502,752.00	5.8202%
4	福建兴和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657,772.00	5.4898%
5	平和县通达液化气有限公司	25,974,895.00	4.6512%
6	厦门瑞滢塑胶有限公司	13,122,698.00	2.3498%
7	漳州晋盛工贸有限公司	11,890,268.00	2.1292%
8	福建省平和龙溪汽车工贸有限公司	7,995,809.00	1.4318%
9	福建省平和大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5,347,282.00	0.9575%
10	中宝（福建）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	0.6267%

2. 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户 名	股金余额	占比
1	汤国璋	4,741,350.00	0.8490%
2	郑素碧	4,535,047.00	0.8121%
3	叶赞林	3,027,637.00	0.5422%
4	李莎莎	2,930,176.00	0.5247%
5	黄满楼	2,833,519.00	0.5074%
6	雷清月	2,444,016.00	0.4376%
7	钟志峰	2,378,041.00	0.4258%
8	林伟华	2,378,041.00	0.4258%
9	李玉珠	2,371,769.00	0.4247%
10	张守民	2,279,540.00	0.4082%

3. 理事、监事单位概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经济性质或类型	主营业务	与平和农商银行关系
1	福建宏绿食品有限公司	黄天金	平和	有限责任公司	食品制造	理事企业
2	平和县丽冠家具有限公司	曾丽旋	平和	有限责任公司	家具制造	理事企业
3	福建兴和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赖文革	平和	有限责任公司	商务服务	理事企业

4. 关键管理人员概况：

序号	关联自然人	性别	出生年月	学 历	与平和农商银行关系
1	杨江亮	男	1970 年 7 月	本科	董事长
2	卢松恋	女	1974 年 3 月	本科	执行董事
3	吴文金	男	1974 年 4 月	本科	执行董事
4	黄满楼	男	1964 年 8 月	本科	独立董事
5	蓝潮永	男	1965 年 3 月	研究生	独立董事
6	叶赞林	男	1970 年 1 月	高中	董事
7	张坤成	男	1974 年 1 月	高中	董事
8	曾丽旋	女	1969 年 1 月	大专	董事
9	赖文革	男	1966 年 12 月	大专	董事
10	沈艳海	男	1975 年 7 月	本科	监事长
11	许淑萍	女	1987 年 2 月	本科	职工监事
12	张守民	男	1975 年 9 月	大专	非职工监事
13	曾美球	女	1967 年 5 月	小学	非职工监事
14	林鸿森	男	1981 年 1 月	本科	外部监事

5.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平和农商银行关联交易贷款 90 笔，金额 1016.1 万元，贷款余额 543.65 万元，占年末资本净额 155858.37 万元的 0.0348%。其中贷记卡及普惠卡授信 74 笔，金额 431.4 万元，用信 111.38 万元。2023 年度平和农商银行未发生重大关

联交易。74 笔授信全部为一般关联交易，关联交易授信审批后向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

(1)最大十家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类型	持股比例(%)	各项贷款	不可撤销的承诺及或有负债
1	福建宏绿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	0.37%	200.00	0.00
2	黄历平	关联自然人	0.01%	27.12	126.68
3	张坤成	关联自然人	0.02%	50.00	89.00
4	朱培德	关联自然人	0.00%	58.99	46.01
5	张守民	关联自然人	0.41%	29.09	30.91
6	王玮奇	关联自然人	0.00%	30.00	20.00
7	蔡伟麟	关联自然人	0.00%	30.00	0.00
8	林镇南	关联自然人	0.00%	30.00	0.00
9	叶碧慧	关联自然人	0.00%	25.00	5.00
10	黄松文	关联自然人	0.03%	20.39	8.51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平和农商银行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平和农商银行的自然人股东、内部人、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等, 以上系平和农商银行最大十家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2)关联方交易

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对关联方发放贷款业务及普惠金融卡。平和农商银行与关联方贷款交易的条件及利率均按平和农商银行业务的一般规定来执行。普惠金融卡发放的条件及利率均按平和农商银行业务的一般规定来执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部关联交易的情况为：

性 质	授信额度	贷款余额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贷款	35	35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普惠金融卡	57.9	36.36
合 计	92.9	71.36

九、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非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正常	关注	次级	可疑	损失
安全性非信贷资产	1,181,694,726.31	0.00	0.00	0.00	0.00
风险性非信贷资产	5,639,327,271.29	220,176.59	239,107.34	10,667,128.87	126,116.95
合 计	6,821,021,997.60	220,176.59	239,107.34	10,667,128.87	126,116.95

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表外科目明细情况：

表外科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开出保函款项	0.00	4,945,500.00
代客理财	3,130,414.98	37,380,243.78
重要空白凭证	188,694.00	249,770.00
代保管有价值品	1.00	0.00
抵押物品价值	2,858,308,662.12	3,740,226,386.42
质押物品价值	3,514,100.00	7,070,100.00
表外应收利息	10,258,595.03	16,072,303.95
已核销资产	265,467,216.83	292,002,619.82
已置换资产	14,678,008.93	7,067,740.00
低值易耗品	7,174,398.86	5,106,034.29
持有有价证券	34,500.00	34,500.00
贴现票据	380,072,101.04	432,068,200.00
利率互换	659,340,000.00	1,014,660,000.00
债券借贷	0.00	103,000,000.00
表外科目合计	4,202,166,692.79	5,659,883,398.26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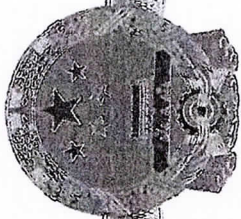
平和农商银行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 截至审计报告日，平和农商银行尚未通过全年利润分配方案。
- 截至审计报告日，平和农商银行尚未完成本年度所得税的汇算清缴工作。

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四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776040739F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即可了解、多查、监管信息

名称 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法人商事主体【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吴建生

经营范围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经营场所、投资人信息、年报信息和监管信息等请至厦门市商事主体登记及信用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注册资本 壹佰贰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5年12月15日

营业期限 自2005年12月15日至2025年12月14日

住所 厦门市思明区后埭溪路28号29H



登记机关

2020 年 12 月 2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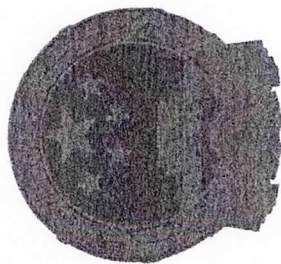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99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福建省财政厅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吴建生

厦门市思明区后埭溪路28号29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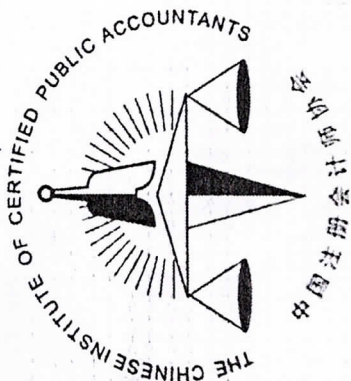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35020041

批准执业文号: 闽财会(2005)10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12月12日





吴建生

姓名 Full name 吴建生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1-05-0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50322197105073051



与原件一致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吴建生
注册编号: 110001690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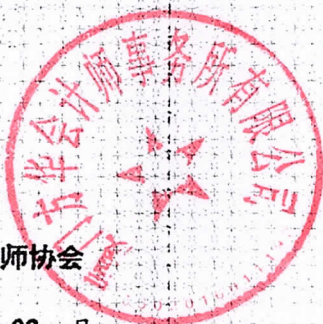
吴建生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9002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 年 09 月 0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郭海斌

男

1971年03月16日

厦门万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50402197103160039

姓名 Full name 郭海斌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1年03月16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厦门万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50402197103160039



与原件一致



郭海斌

检验登记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2.1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5080001122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9 12 31
/y /m /d

换证时间: 2012年3月15日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职资格检查专用章

任职资格检查合格至2014年3月31日有效

2013.2.21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职资格检查专用章

任职资格检查合格至2012年3月31日有效

2012.3.15

日/d